

艺术家的一生

十九世纪下半期，欧洲文坛上空满布着自然主义和颓废主义的阴云时，突然，一颗耀眼的“流星”划破暗空，用一篇又一篇闪烁着批判现实主义光芒的短篇小说，受到了世界各国人民的赞赏。这颗“流星”，就是法国短篇小说之王居伊·德·莫泊桑。

凡尔居别墅

塞纳河下游托尔维伊尔市一所名叫米罗梅尼尔堡的大房子里，住着一户没落的贵族，一八五一年八月五日全家喜气洋洋、欢声一片，未来的伟大作家居伊·德·莫泊桑，在人们的期待和照料下降生了。莫泊桑的祖上是一个很有名望的贵族，到他的祖父时，隐居在托尔维伊尔，家道中落。他的父亲是巴黎交易所的中间人。他的母亲是个女学者，喜爱文学作品，喜欢演戏。莫泊桑的父母，由于兴趣、爱好完全不同，在莫泊桑十一岁的时候，友好地分离了。母亲带着他住在埃特雷塔的凡尔居别墅里（凡尔居这个词即是水果园的意思）。这个地方靠近海边，有水、有沙滩、果园、草地，每天涛声、鸟语、虫鸣交织一片，像是一座美丽的仙宫。莫泊桑无忧无虑地生活在这样的仙境里，蒙受着母亲的慈爱和关注。她一心一意地希望莫泊桑成为一个文学家，有时，给他读莎士比亚的作品，在他的眼前展现出一座丰富瑰丽的文学宝库。莫泊桑曾深有感触地说：“我读过莎士比亚的戏剧，才知道文章的妙处，才知道一个人可以用文字这样东西，描写世界上的种种事物而使它栩栩如生。”这个时候，莫泊桑更喜欢莎士比亚的《仲夏夜之梦》，他说：“我每次读到这出戏，就使我将孩儿时夜间的种种幻想，在脑子里复活。”有时，他的母亲带着他在海边散步，观看鸥鸟的飞翔、太阳的出没，观看自然景物的各种变化和色彩，亲切而耐心地告诉他：“你什么时候要写一样东西，一定要先把这样东西观察得十分清楚，才能下笔。”母亲的心血滋润着莫泊桑的幼小心灵，也启迪着莫泊桑的文学才能。莫泊桑后来在自己写的一部小说里写道：“一个人从小所得到的记忆，如同播下的种子一样，慢慢地萌发出来，这些种子的根，直到死后才能拔去。”

阅读之余，莫泊桑经常和渔夫、农人的孩子嬉戏玩耍、交朋友，在一望无际的大海里留连忘返。他非常热爱和尊重这些纯朴善良的劳动人民。有一次，当他和一个渔夫的儿子查儿，还有一个阔人家的小孩一起游玩时，阔太太对待莫泊桑很客气，可是对待查儿很傲慢，甚至命令他：“查儿，拿着那只食篮。”小查儿很不好意思，脸不知不觉地红了。莫泊桑看到这种情形，心里很不平，立刻说：“这只食篮既然是我们大家用的，就请从我起头，我们轮流着拿吧。”他对待穷人的孩子这么体贴，友好，周围的渔夫和农人都都很爱他，常常带着他出海打鱼、摇船。因此，莫泊桑从小对贫民的生活、品德很熟悉，对大海的感受和兴趣也越来越深。这些，对他的创作产生了重要影响。当他成为作家的时候，如果身体有些不爽，文思有些枯滞，他只要坐着小船到明亮的海上兜一个圈子，就立刻好了。

在埃特雷塔，莫泊桑不知不觉地度过了愉快而充实的少年时代。

一匹逃走的小马

十三岁的时候，莫泊桑进入伊夫托的教会学校学习。这所学校在当地很有威望。可是，他从小过惯了无拘无束的生活，最爱自由，如今跌进教会学校的魔窟，就像是一匹小马被关在笼子里，不能任意地迎着海风，奔驰在平原上，精神上非常痛苦。他从早到晚怀念着朋友、渔夫和在海滩的游戏，常常借故请病假回家，但是每一次回到埃特雷塔，病自然而然地就好了。

在学校，他不相信上帝、反对教规，讽刺同学是很不听话的学生。他自己毫不讳言地说：“我从有知识以来，就很反对宗教，那些宗教的仪式，我看了又头痛又好笑。”为了摆脱学校生活的苦恼，他开始练习写诗。其中有一首诗，一开头就是“人的生命有如船在海上走过的一条水浪，慢慢儿远去，慢慢儿淡”。这两句诗，就是他这个时候心情的宣泄。另外，还有一首诗，祝贺表姐结婚，诗中隐含着反对教会学校的意思，被学校开除了。莫泊桑高兴地回到家里，从此摆脱了学校的严格教规、贫乏无味的生活，重新回到了原来的生活轨道上。正如他的母亲所说的：“他的生命，如同一只逃走的小马。”

路易·布耶的话

莫泊桑十八岁的时候，才进卢昂中学住读。这时他继续写诗，当巴拿斯派诗人路易·布耶察觉到他的写作才能后，成了他的第一位文学老师。路易·布耶是莫泊桑的舅父蒲瓦特万幼年时的朋友，又是福楼拜的总角之交，对莫泊桑自然是另眼相待。他本人并不是一个伟大的诗人，但对文学有很深的造诣，对文章的批评不言则已，言必针针见血。莫泊桑的第一位老师，就是这样一位又亲切又严格的诗人，竭尽全力地提示年轻的莫泊桑：艺术领域的工作，需要伟大的劳动、耐心、埋头苦干的精神和掌握文学技巧的规律。微笑地告诉他：“假使你能够作出一百句显出本来面目的诗，你就可以成名了。”这几句话真是言简意赅，莫泊桑猛然醒悟到每一首诗的真正意义，要都有自己的独创性和实际内容。懂得了自己写的诗歌，虽然形式和字句都很美，就是没有“本来面目”四个字，因而明确了自己应当走的创作道路。

在布耶的指引和熏陶下，莫泊桑孜孜不倦地练习诗歌的写作，虚心学习，一丝不苟。有时，布耶把他带到住在卢昂附近的福楼拜家里，两位作家共同倾听他的诗作，注意地分析它们，给他提出中肯的意见。可惜路易·布耶在一八六九年逝世了。莫泊桑的母亲常说：“假使路易能多活几年，我的儿子一定会成一个诗人。”莫泊桑在成名之后，怀着异常尊敬和感激的心情写道：“有两个人以他们简明的教训，给予我这种不断尝试的力量，那就是路易·布耶和居斯塔夫·福楼拜。”

普法战争

莫泊桑在卢昂中学毕业后，于一八六九年秋天离开诺曼第的草地，转到巴黎学习法律。一八七〇年七月十九日，震惊世界的普法战争的炮声打响了。莫泊桑应征入伍，当了一名战士，后来经过父亲的推荐，作了军需官，在军队的后勤部工作。他参加这场战争，本来梦想着光荣的战斗、伟大的功绩，可是看到的却是弹药、粮秣不足，连军用地图也不够，打起仗来，将军找不到自己的部队，部队找不到自己的长官，大家乱成一片，和装备精良的普军一接触，立刻被打得落花流水，全线崩溃。

莫泊桑亲身尝到了吃败仗的滋味，又亲眼看到了中央塔楼上竖起的白旗，听到了拿破仑三世写的那封可耻的投降书：“我亲爱的兄弟，因为我未能死在我的军中，所以我只得把自己的佩剑献给陛下。我继续做陛下的好兄弟。拿破仑。”因此，他真正认识到统治者的腐朽无能，内心悲愤交集，感触万端。但是在反对普鲁士侵略者的斗争中，他也亲眼目睹了法国人民在祖国存亡的关键时刻，所表现出来的爱国热情，深深地为人民群众的崇高品德所感染和激励。他的一生，始终保留着普法战争中永远磨灭不了的回忆。莫泊桑的这种认识和感情，体现了那个时代人们的普遍的思想情绪，人们对统治者的愤懑和对战争的失望。他正是以普法战争为题材的小说，赢得了人们的普遍赞赏，走上了法国的文坛。

苦和爱乐与恨

战后，莫泊桑回到巴黎，在海军部当了一名小职员。他在小说《遗产》里如实地写道：“时候虽然还不到十点，那些从巴黎各区的角儿里匆匆而来的部员们，竟像一阵波浪似地涌进了海军部的大门，因为元旦已经近了，那正是部员们卖力和晋级的日子。……”

每一个部员都钻到他的办公室里了，和那些先到的同事们握过手，脱下了身上的圆襟小礼服再穿上办公的旧衣裳，然后坐在自己那张桌子跟前，望着那些堆在桌上等他处理的文件。随后，人都走到附近的办公室去探听新闻。首先探听的是科长是否到科，他的脸色是否高兴，……

每天，这些科员心里充满着不安的心情，永远害怕因为自己的疏忽惹出一场申斥来。莫泊桑对于这种谨小慎微、庸俗烦琐的小职员生活，感到极大的痛苦和焦躁，非常羡慕有些人的眼睛、皮肤和肺天天在很大的天底下活动的幸运儿。于是，他常常过着从前所热爱的“江湖生涯”，像一个摇小船的船老大。每天清早起来总是嘴里衔着烟斗，在泰纳河上迎着风浪划着船，直到日高三丈才懒洋洋地走进海军部。每逢星期六或星期日，更是头戴一顶渔翁小帽，和一帮年轻的朋友们，整天地在河里荡来荡去，尽情地欢乐说笑。他一边摇着橹，一边顺口编造那些小职员的趣闻，逗得满船都是笑声。有时在月夜或秋天的晚上，水面望得见红云的影子，两岸的树显出金闪闪的颜色的时候，他就和朋友们一起吟诗唱和。

莫泊桑浑身是劲，充满了年轻人的活力和生活的乐趣，除在泰纳河划船外，经常和朋友们在咖啡馆里聚会，畅谈艺术和种种事情。这些年轻人都是后来有名的文学家和艺术家。有一次，莫泊桑的亲密朋友画家葛尔瓦和某男爵发生了争执，男爵一定要用决斗保持自己的荣誉。莫泊桑听到了这个消息，就请某男爵到他家做客，无意中请男爵看几张打过的钢靶，每一张钢靶都已经吃过五六颗子弹，都打在正中的一个点上。

男爵看了喊道：“你真是一个好枪手！”

莫泊桑笑着说：“啊，这可不是我的成绩，这都是我的朋友葛尔瓦打的，他真是一个神枪手。”

男爵听了，脸色刷地一下子变白了，心里吓得直哆嗦，再也不提和葛尔瓦决斗这件事了。

实际上，莫泊桑在和那个男爵开玩笑，葛尔瓦只会画画不会打枪。那些钢靶，都是附近兵营里的人打的，莫泊桑特地借了来，和那个男爵开了一个有趣的玩笑。从这件事也可以看出莫泊桑的讽刺和幽默才能，以及对上层人物懦弱心理的透彻了解。这种对于资本主义制度下，大多数人关于名誉的口是心非的理解、堆积如山的伪善、装模作样的体面……的讽刺和批判，就成了莫泊桑后来作品的基调。

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福楼拜受莫泊桑母亲之托，时刻关怀他，帮助他。对他的嬉戏过度、大量消磨掉大好时光深感痛心。在写给他的一封信上严厉地说道：“亲爱的朋友，你应该好好地用你的时间，应该作正经事——就是写诗。你太多划船了，太多运动了。你应该常常用心作诗，分出学诗的心思去管闲事，真是太可惜了。……把你的时间奉献给诗神吧！作一个健全的人是工作不可的。你的最大的缺点就是没有原则，不明白这个，无论怎么说都是枉然的。作一个艺术家，只有一个唯一的原则：就是一切都是为了艺

术。看，为作诗而看。听，为作诗而听。想，也为作诗而想。你也应该如此。”

莫泊桑接受了老师的批评，从此心神有所收敛，从海军部平凡的生活中，从资本主义世界的日常生活中，进行艺术家的观察和探索，找到了生活的意义。

他在海军部整整呆了七年，一八七八年经过父亲的介绍，才转到教育部当一名秘书。这个工作，虽然比海军部的生活要轻松空闲得多。但是他总免不了烦恼，因为常有许多很庸俗、讨厌的例行公事，打扰他的创作。然而，他已经把自己的一生贡献给艺术，这些单调、平凡的生活，海上的岁月，周围的人和事，尤其是小资产者的命运，都成了他日后写作的主要人物形象和主要素材。

老师的心

莫泊桑一直渴望着从事文学事业，在福楼拜的教诲下，付出了巨大的劳动和长期的努力，终于成为一代大师。

乔治·桑常说：“莫泊桑对福楼拜，像个孝顺的儿子。”福楼拜对待他，也像对待自己的儿子一样地爱护、关怀，不但引导莫泊桑摆脱玩乐的生活，而且还亲自教会他观察生活、描绘现实的方法。每逢星期日，他都要在福楼拜家里吃饭，聆听福楼拜畅谈各种文学风格和流派的特点。福楼拜的愿望是使莫泊桑养成对文学的深刻尊敬，理解它的任务，对自己的创作有较高的要求。

有一次莫泊桑兴冲冲地见到福楼拜，准备把自己想要写出来的几个短篇讲给他听一听。可是，福楼拜摇着头，对他说：“不要匆匆忙忙地把这些故事写出来，也不要急于发表。马上应该做的是，骑马到外面去转一圈，把路上看到的一切记在心里，回来时，再把看到的東西写出来。”同时还告诉他：“在全世界上没有两粒沙、两个苍蝇、两只手或两只鼻子是绝对相同的，对自己要表现的东西，一定得长时间地注意观察，才能发现别人所没有发现过和没有写过的特点。”福楼拜向莫泊桑提出一个要求：“当你走过一个坐在自己店门前的杂货商面前，走过一个吸着烟斗的守门人面前，走过一个马车站面前时，请你给我描绘一下这个杂货商和这个守门人。他们的姿态，他们的整个身体、外貌。要用画家那样的手腕传达出他们的全部精神本质，使我不至于把他们和任何别的杂货商、守门人混同起来。还请你只用一句话，就让我知道马车站有一匹马和它前前后后的五十匹是不一样的。”福楼拜的这个要求是多么严格又是多么细致、具体啊。

福楼拜对他既是一位严师，又像一位慈父。当他忙于写作《布法与白居谢》的时候，许多材料叫莫泊桑帮助搜集。莫泊桑每次回来时，福楼拜总是用“沿途所见”四个大字作题目，让他练习写诗。写好后当面替他批阅，把诗的音节润色得更美，把没有用的形容词通通删去，假如遇到两句话描写同样的一个情节，或者是用了同样的格律时，年轻的莫泊桑就要受到福楼拜的狠狠的训斥了。

莫泊桑从小有母亲的培育，观察力本来就敏锐。这时又经过老师的悉心指教，越发地养成了精确观察的本领，善于从现实生活里汲取观察的印象、感觉，捕捉隐藏在各种事物内部的含义。有一次，莫泊桑要亲身体验一个人被踢疼以后的感觉，特意花了许多钱找一个人来踢他。从这件小事上也可以看出莫泊桑对事物的观察、体验到了多么认真的地步。再譬如他写《戴家楼》的时候，为了了解英国水手唱的是什么歌，特意请屠格涅夫（屠懂英语）和他一起到码头去听，但写进《戴家楼》里仅仅是这么一句话：“这时候那一群闹轰轰的海员们又在街口出现了。法国水手们狂吼着马赛曲，英国水手们狂吼着大不列颠国歌。”他就是用这样严肃认真、一丝不苟的态度从事创作，绝不掺假、绝不敷衍了事。

他的创作大多取材于他所透彻观察到的生活片断，并且能够在他所注意的事物中，看出别人所不能看出的某些新的东西。对此，莫泊桑深有体会地说：“任何事物里，都有未被发现的东西，因为人们看事物的时候，只习惯于回忆前人对它的想法。最细微的事物里，也会有一星半点未被认识过的东西，让我们去发掘它。”

福楼拜不但教会了莫泊桑观察事物的能力，还从一个文学家的角度培养他，要求他用最精确而简洁的词语，表现他所观察到的一切。莫泊桑转述他的要求是：“不论描写什么事物；要表现它，唯有一个名词；要赋予他动作，唯有一个动词；要得到它的性质，唯有一个形容词。我们必须继续不断地苦心思索，非发现这个唯一的名词、动词与形容词不可，仅仅发现与这些名词、动词或形容词相类似的词句是不行的，也不能因思索困难，用类似的词句敷衍了事。”

莫泊桑始终遵循着老师的教导和创作原则，用了整整七年的时间，写出大量的诗歌、散文、小说和一部剧本。每一次，福楼拜都认真批改，往往要他一再重写。这中间，莫泊桑的母亲曾多次写信，询问福楼拜：“居伊辞去政府的工作，专门从事文学创作，你看行么？”她得到的回答总是“不，还不行。”福楼拜绝不允许自己的学生过早地发表不成熟的作品。中国有句俗语叫做“严师出高徒”，莫泊桑经过艰苦的磨砺，长期的探索，写出来的东西和过去的大不相同了。过去，他常常想念草地、想念苹果园，想念海滩，卢昂中学和浅薄的爱情，因而写的内容忽而哀怨、忽而忧愁、忽而恐怖、忽而爱恋，但没有真正的内容。这时候就不同了，他总是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表现出来，一点不铺张渲染，简短的几笔便勾勒出活生生的动人的形象，揭示出最平凡、最琐碎的事物中人们所没有注意到的新的特点。写的是那么自然，那么得心应手，完全达到了参神入化的境地，加上他描绘现实的独特的艺术风格，不愧为十九世纪下半叶最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短篇小说之王。

福楼拜的心愿达到了，莫泊桑的母亲的期望实现了。

爱当伯的讼案

一八八一年年初，莫泊桑的诗集即将出版，忽然发生了爱当伯的讼案，打了一场笔墨官司。

早在几年前，莫泊桑曾在“近代和自然主义”的杂志上发表了一首诗《泳墙》。这首诗描写了一对夫妻在夜花园里相亲相爱的情景，最后两句诗是“在一片白的墙上，显出两个并在一块的爱情的影子”。发表时，编辑将这两句诗删去了。诗发表后，获得好评。到一八八一年的时候，爱当伯地方一个小报馆的主人，将原作一字不减地刊印出来。没有想到一八八一年二月爱当伯的检查官，竟以“不道德”的罪名，向法庭提起公诉。莫泊桑的名字和他写的诗，引起了广泛的注意，这反而为他的处女作——诗集的发行，作好了舆论准备工作。这也叫作“因祸得福”吧。

偏巧也在这一年的四月份，莫泊桑和左拉等人在梅塘别墅聚会，共同讲述了普法战争中发生的一些事情。莫泊桑讲的是《羊脂球》，一个充满爱国主义感情的妓女，在战争期间误信了贵族、资产阶级的诡计，遭到敌人的侮辱和损害的故事。当《羊脂球》的抄本送给福楼拜的时候，他立刻写信祝贺莫泊桑的成功。他无限欣慰地写道：“这几句话，我恐怕讲得太迟了，就是你这篇文章，命意遣词都很成功，你所讲的乡间的人物，如同目睹一样，你所写的一个文人的性情，如同写你自己的性情。总而言之，我见到你这篇文章，非常高兴。这是一部杰作，我可以预言，这篇小说将留存下来。”同时他又指点出几处词句有些语病或是不够流畅的地方，等到出版时，这些语病果然没有了。

这一年，接二连三地发生了爱当伯的讼案、诗集的出版，《羊脂球》的成功，莫泊桑的大名传遍了巴黎城。福楼拜高兴得落泪了。

一颗流星

福楼拜的预言变成了现实，《羊脂球》的发表，震动整个文坛，莫泊桑一举成名，他开玩笑地说：“我像流星一样进入文坛。”从此摆脱了小职员的生活，并且在各种文学体裁中，决心走上一条小说创作的道路。

从一八八——一八九 年是他创作力旺盛、技巧成熟的十年。十年间共创作短篇小说 260 余篇，长篇小说 6 部。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她的一生》（1883 年），得到了俄国的伟大作家托尔斯泰的高度赞扬。此后还有《俊友》（1885 年）、《温泉》（1887 年）、《皮埃尔和让》（1888 年）、《如死一般强》（1889 年）、以及《我们的心》（1890 年）。还写下三本游记和大量的杂记、评论等文章。

继《羊脂球》之后，莫泊桑以普法战争为中心，根据自己的亲身经历和体验，写成一组短篇小说，在一八八二年用《蜚蜚小姐》的名字发表，全集总共包括七个短篇。这些作品大多是表现战争期间，法国的普普通通的老百姓如乡村老农、城镇市民、妓女、民兵和年逾花甲的村妇等人，面对骄横跋扈的侵略者，做了他们力所能及的事情。其中有巧妙地将敌人诱入地窖，配合民兵迫使敌兵缴枪投降的农村大娘（《俘虏》），也有的人，接到儿子阵亡的通知书后，强压住悲痛，立志复仇，当夜，趁着敌人熟睡的时机，点燃自己的草房，把四名普鲁士士兵统统烧死以后，壮烈牺牲的妇女蛮子大妈。还有《蜚蜚小姐》和《两个朋友》，描写了手无寸铁的妓女和二一个平民百姓，在强敌面前，毫不屈服的爱国主义感情。

《蜚蜚小姐》的女主人公乐石儿是一个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妓女。“蜚蜚小姐”的名字，是普鲁士军官威廉·艾力克侯爵的绰号。他是一个浅黄头发的矮个子，对于一般人自负而且粗鲁，对于战败者残忍而且暴烈。他为了表示自己蔑视一切的傲慢的态度，随时用一种轻轻吹哨子般的声音，道出一句法国成语“蜚蜚”，所以得了这么一个雅号。

敌人驻进卢昂市已经三个月了。几个军官住在雨韦古堡里，用枪弹、火药任意破坏堡内的各种古玩珍品。对于敌人的入侵，整个村子似乎没有什么反抗。但是，人们再也听不到礼拜堂的钟声了。村民用这种顽强的沉默来宣布国难。

有一天，敌人找了五个妓女寻欢作乐。在席宴上，侵略者得意地叫着：“我恭祝我们在法国的胜利而干杯！”妓女乐石儿一听这话，气得浑身发抖，毫不畏惧地冲着普军官说：“你知道，我是认识法国军队的，在他们面前，你不会说这样的话。”“蜚蜚小姐”冷酷地望着她，笑嘻嘻地问道：“倘若他们是勇敢的，我们会到这儿吗？”洋洋自得地喊叫着：“我们是他们的主人，法国是属于我们的。”接着他举起了酒杯，嘴里重复地说：“法国的人民、山林、田地、房屋都是属于我们的！”其余的敌人，一齐举起杯子狂吼“普鲁士万岁！”……乐石儿狂怒地从桌子上抓起一把削水果的刀子，迅疾得教人简直来不及看见的刹那间，把刀子直挺挺地戳到了“蜚蜚小姐”的脖子里，他瞪起一双怕人的眼睛死去了。

大家乱成一团，乐石儿趁机推开窗户逃走了。

敌人派出大批部队，四处搜查，整个地方都被他们踏勘过，搜索过，却找不到她的一点点踪影。普军为了报复，勒令教堂鸣钟致哀，替死者送葬。

过去，礼拜堂堂长宁肯让人枪毙自己也绝对不肯敲钟。如今，出乎敌人

的意料之外，竟然改变了一贯的态度。“蜚蜚小姐”出殡的日子，钟声带着欢快的意味彻夜轰鸣。从此后，教堂每天都传出了大钟小钟合奏的音响。

一直到敌人的部队开走了，人们看见了礼拜堂堂长亲自把他所保护的乐石儿送进卢昂城。

莫泊桑通过这么一个小小的故事，形象地说明了人民身上所蕴藏着的深刻的爱国主义感情。不但是乐石儿敢于挺身维护祖国的荣誉，而且整个地区的人民都在暗中支持她、保护她。本来，人们用钟声的沉默表示对敌人的反抗，当敌人被杀以后，钟声欢快地敲响了，这是给侵略者敲起的丧钟，它传播着人民抗敌斗争的胜利的喜讯。这种巧妙的斗争方式，凝结着人民群众的经验、智慧和潜在的斗争精神。

与这篇作品相媲美的是《两个朋友》，这个短篇写两个热爱钓鱼的和平人士，惨遭普鲁士侵略者的杀害，控诉了惨无人道的侵略战争。书里描写莫里索先生和索瓦什先生每到星期日，都要在哥隆布村附近的玛朗特岛钓鱼。

普法战争开始后，侵略者包围了巴黎，到处是战时的饥馑、恐慌的景象。两个朋友都回想起往日垂钓的幸福时光，心情格外愁闷，只好空着肚子“借酒浇愁”。不久，两个人头脑昏沉沉地全有了醉意。迷迷糊糊地留在心里的念头只有一个：“钓鱼去”。

偏巧，索瓦什先生认识驻守在哥隆布村的法国兵前哨团长，得到了一张通行证。于是他们进入了被放弃的哥隆布村，村子对面住着敌人的官兵，放眼四望，到处是死一样的沉寂、荒凉，不由得产生了对敌人的憎恨和胆怯，酒也醒了。两个朋友赶忙躲进枯黄的芦苇里，听听四周没有一点声响，这才放心地钓鱼。

一条条鱼钓上来了，一阵甜美的欢乐透过他们的心坎。这种久被剥夺了的钓鱼的快乐，使他们忘记了四周的一切。

突然间响起了炮声，敌人用炮弹摧毁了法国人的房屋，破坏了法国人的生活，夺走了法国人的生命……莫里索忿忿地说：“除非是傻瓜才会这样互相残杀！”索瓦什先生回答：“比畜牲还不如！”谈着谈着，他们忽然听到了清清楚楚的脚步声，回头一看，四个敌人正端着枪走了过来，粗暴地把他们押到了敌军军官的跟前。

两个人静静地站在那里，一个普鲁士军官笑着说：“我捉住你们，就该枪毙你们。……不过，你们是从前哨阵地过来的，一定知道回去的口令，把口令告诉我，我就饶恕你们。”两个人脸色苍白地站着，谁也没有开口，谁也没有说一个字，只是一声不响地站在那儿，望着祖国的山山水水。

敌军官发出了命令，十二名普鲁士大兵托起了他们的枪。莫里索先生的眼光，偶然落在了盛满活鱼的网袋上，阳光下鱼儿正闪出反光。一阵辛酸使他的双眼充满了泪水，他结结巴巴地和朋友索瓦什先生互相道别了。

枪声过后，两个朋友倒了下来，鲜血流淌着。

这篇小说写的是这么朴素、单纯，二个主人公全是法国各地随时可以碰见的平常人，莫泊桑用了很大的篇幅描写他们两个人的平凡的生活和平凡的思想。从战争年代看，敌人杀害了两个无辜的平民百姓，并不是什么惊人的举动。但是这两个平凡的人到了生死关头，表现得却不平凡，他们却毫不犹豫地站在了祖国的利益上，坚决不说出通过自己军队的口令，从容就义的行动本身却包含着大无畏的英雄气概。莫泊桑正是从平凡的人物和平凡的事件里，看到了法国人民的民族尊严和内在的精神美。整个故事自始至终地洋溢

着爱国主义的炽热感情，唱出了人民英雄的赞歌。

普法战争是法国的奇耻大辱，在法国的正义人士的心头留下了巨大的创伤。莫泊桑的这些作品，总是引起人们的感情上的共鸣，受到了普遍的欢迎。这些短篇很快地被译成许多国家的文字。他的确像是一颗流星，照亮了世界文坛。

平凡的悲剧

《羊脂球》《戴家楼》等作品出版后，他的起居、生活很有秩序。每天早晨七点开始创作，直到日中方才休息，平均每天总要写六张纸。晚上临睡前，他还要写一些札记，假使这件事没作，他是无论如何不肯睡觉的。福楼拜早年对他说过：“一个人一旦作为艺术家而立身，他就没有像别人那样生活的权利了。”可以说莫泊桑的整个身心全扑在了文学作品的创作上了。即使偶然外出打猎或是旅行，他也仍旧挂念着他的创作，随时随地考察自然和社会现象，把这些印象和平时积累起来的材料糅合在一起，迅速地写出了一篇又一篇沁人心肺的短篇小说。

他的稿酬，在当时的法国小说家中，除左拉外数他最高，他每年可得二万八千法郎。当他第一次拿到这笔钱之后，立刻在埃特雷塔的一处僻静的花园里造了一所新居，起名拉菊叶特。这所房子靠近凡尔居别墅，每一次他从巴黎回来休息时，倚着阳台，看看四周荫翳的葡萄园，看看花园里的草地，海滩上的飞鸟和帆樯出没的影子，再看看埃特雷塔的椰林风光，不由得触动了幼年时的种种遐想，回忆。于是，他的文思也就风发泉涌似地自然而然地流了出来，像流水一样创作了许多意义深远的小说。他平时对现实的长期观察、诺曼第的风景、泰纳河的空气、旅游中的见闻以及他在海军部、教育部工作时接触到的人和事，全都变成了他的小说里的人物和事件。他写的最多的是小资产阶级、小职员、农民、妓女的生活片断，如实地描写了他们在资本主义社会的花花世界中，为了维持最低的生活，在极端单调、枯燥、贫困的情况下，遭受到的各种艰难和不幸。

《项链》的女主人公因为丢失了一串假的项链，毁灭了自己的生活和青春。

《散步》的主人公勒腊老爹，因为忍受不住生活的空虚和苦难，在一条没有游人的树荫小径上自缢了。

勒腊老爹是一个公司的司帐员，他一辈子就是在那间狭小、晦暗、满是霉气和阴沟里的臭气的办公室里消磨掉了。几十年中，每天穿上衣服，整理床铺、揩擦桌椅、洒扫房间……除了他的父母死亡以外，这四十年中什么不幸的事情也没有发生，什么得意的事情也没有，什么也没有……所有的日子、星期、月份、所有的季节、年月都是平淡地过去了。每天在相同的钟点起床、出门、进公司、吃午饭、离开办公室、吃晚饭、睡觉……四十年的光阴溜走了，长久而又迅速，空虚寥寂。四十年间，一点什么也没有留下，甚至连一个回忆也没有，即使是一个痛苦的，也没有，什么都没有。以后的日子，一定和以前的日子一样……他完全地孤苦伶仃。他的明天将依然又和今天一样孤苦伶仃。孤独和寂寞伴随了他一生，也许还没有一个人像他这样尝过如此孤独的滋味。……

后来，他想起了自己那间空空的卧室，如同他的生活一样，绝没有任何可纪念的。他想到要回到那间卧室里，孤零零地躺在自己的床上，照着老样子生活，真使他害怕了。……

第二天，人们看见他吊死了。

这就是资本主义社会里，一大批小职员、小资产者所共有的平凡的悲剧。果戈理的《外套》、契诃夫的《小公务员之死》以及莫泊桑的《骑马》、《那只破船》全是这些小资产阶级的生活和遭遇的真实写照。

莫泊桑从小熟悉人民的生活、热爱和尊重劳动人民的纯朴和善良。他在描写这些小人物的悲剧时，用更加犀利的笔锋，创作了《绳子》、《乞丐》、《流浪人》等名篇，愤怒地指出人民大众过着更为悲惨、更为痛苦的生活。比如短篇小说《半夜餐》，以那么可怕的真实，反映了十九世纪后半期，在社会生活中，每天每刻都在发生着比小职员、小资产者所遭遇的更为骇人听闻的惨剧。

故事发生在耶稣诞辰日的头一天晚上。诺曼第的教堂里敲了一天的钟，因为付耐勒老爹去世了。

付耐勒老爹是个牧羊老人，活了93岁，孙子已经58岁、孙子媳妇也已经57岁了。他们住在一所简陋的破房子里。

这天晚上天气冷得十分厉害，一种袭人的寒气刺着面部，逼得眼泪流了出来，满天的星星都仿佛变成了冰球。我和表兄一起走进了老爹的破房子。

房子又破又脏又黑，一张大桌子下面是一只圆圆地凸出的长型面包桶。付耐勒老爹的后代小付耐勒夫妇正在桌子两边面对面地吃着半夜餐。我们两个人都想看一看“百岁老人”的遗体。他们听到这句话，突然显得很慌张，两对眼睛相互商量着，嘴里问道：“看一看对您有什么好处？何况现在这样的時候，那是很不便当的。”因此，我们产生了种种怀疑和不满。我的表兄坚持要看，他们无可奈何了，最后，那个男的下了决心，那个孙媳妇只得揭开了桌面，揭起了面包桶盖。我们望见了“桶底有件灰色的东西，一个长长的包裹样的东西，它的一端露着一个乱蓬蓬的白头发的瘦削脑袋，另一端是一双赤着的脚。”那就是付耐勒老爹，长眠在好些零碎的面包块儿中间。

我的表兄愤怒得浑身发抖，他嚷着：“你们为什么不让他躺在床上？你们真是太不懂道理！”

这样一来，那个孙媳妇流泪了，痛苦地说：“我来对您说，我的仁慈的先生，我们家里只有一张床。以前我们是和他一块儿睡的，……自从他病得很厉害的时候起，我俩就睡在地上了。我的正直的先生，在现在这种天气，那是很苦的。所以在他先头去世的时候，我俩就这样说：他既然不再有什么难受，那么又何必把他留在床上？我俩很可以把他搁在面包桶里等候明天再说，并且今天晚上这样冷，我俩仍旧可以到床上去睡。不过，我俩却不能够和这个死人睡在一块儿，我的两位仁慈的先生！……”

事情就是这么尖锐而突出地摆在了读者面前，谁能够不为之战栗震惊？我们从劳动人民的生活里，从他们所忍受的非人的痛苦和不幸中，真正感到了资本主义制度下，虽然表面看不见刀光剑影，看不见流血牺牲，可是这些凄惨的景象，却真正是现实生活中，不见毒药、不见匕首和屠杀的更多、更残酷的悲剧，是生活中最普遍最长久的悲剧。

莫泊桑就是用自己的独到的观察力，把资本主义社会里，人民所过的日常生活，不留余地地表露出来，用事实控诉了资本主义的罪恶、控诉了资本主义制度对人的戕害。

黄金和腐败

莫泊桑创作的八十年代，法国已进入腐朽黑暗的帝国主义时期。垄断组织迅速发展、金融财政资本在国内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莫泊桑在自己的许多优秀的作品里，深刻地揭露了“文明”的资本主义社会的丑恶现实——金钱的势力，道德的败坏，无耻的欺骗和人的社会行为的畸形。短篇小说《人妖之母》写了一个可厌的女人，一个真正的妖怪。她本来是一个田庄的女工，为人勇敢、正直、勤俭。在一割麦子的傍晚，天气热得像火炉，大家都躲在麦垛里乘凉的时候，她被人侮辱了、并怀孕了。于是恐怖与羞愧使她要掩盖住她的耻辱，用她自己所发明的用木条和粗绳制成的硬性腰甲，紧紧地箍住日益凸起的大肚子，她和胎儿一起忍受着非人的痛苦。

她万万没有想到，她的未来的儿女们，因为在胎内受到了过度地压迫，头便自行拉长了，变成两眼突出眉骨之外的尖东西，四肢竟像葡萄的藤子，歪歪曲曲的带着一些俨如蜘蛛长腿一般的指头，成了一个三分象人、七分像怪物的畸形儿。从此，她被人叫作女魔王。她被驱逐，丢掉了工作。她靠着布施或许是暗地里靠着爱情度日，因为当时她是个美貌女子，而一切男子都不怕地狱。一些恶商、一些怪物陈列者听到了这则奇闻，竟给了这个人妖的母亲五百金法郎的现款，把那个怪物带走了。起初她还羞愧，拒绝人家看这个怪物般的孩子，后来就用一种商人式的态度增加价钱，会为一个铜元争执不休。

这笔意外之财使她发狂了。从这以后，她成了一些奸商的主顾，奸商们向她预约新奇的商品，她为奸商们生产奇异的产品。她有了一些长的和一些短的；这一些像螃蟹，那一些像蜥蜴的畸形儿女。有好几个已经夭折了，她因此很伤心。

在目下，她有十一个这样的活东西，每年好歹可以使她弄到五、六千金法郎的进款。……

这样悲惨的畸形怪事，一点也不值得诧异，因为在十九世纪，社会是被黄金的铁的腰甲束缚着。而大的社会，便是一个大的人妖之母，绝大部分人，都变成了奇异的人妖，奇异的商品。而奸商们向人们的母亲——社会——预约新的产品。

黄金的铁甲毁灭了人，毁灭了人的最美好的爱情和人格，毁灭了人的一切。随时随地在制造畸形的人、畸形的行为、畸形的思想和畸形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一个儿子》描写了一个所谓的规规矩矩的人，一个严肃的颇享盛誉的人。当他 25 岁的时候，玷侮了一个客店的女侍，就像是买了个玩艺，玩过之后顺手一丢。谁知在偶然的机缘下，在他已经是白发苍苍的时候，仍在那个客店里，看到了一个乾瘦而且跛足的汉子，一头乱七八糟的如同好些绳子一般垂到脸上的长的黄头发，脏得怕人。据说他一生下来母亲就死了，不知道父亲是谁，成了无父、无母、无钱的孤儿，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会。只会傻笑，只能打扫马房，在兽粪堆里潦倒。只要口袋里有二个铜元，就会把钱统统花在酒店里，末了，醉醺醺地躺在雨底下的烂泥里熟睡，任人打骂、唾弃……而这个人，就是曾经被他玷侮的那个侍女的遗孤，当然也是他自己的儿子呀！这些体体面面的人物，不正是用另一种形式制造出来的人妖么。莫泊桑的另一篇小说《珠宝》写得更曲折、微妙。小说的主人公是内务部的主任科员朗丹先生，他娶的是外省税务局局长的女儿。她那种含羞意味的美、

安琪儿式的纯洁风韵，凡是认识她的人都不住地说：“娶她的那一个真有福气，我们找不出更好的了。”婚后，她对丈夫又是那么体贴、关心、温存，真是一个贤妻的绝对典型，朗丹先生感到生活是那么美好幸福。在他看来，朗丹太太只有两个可以原谅的小小的缺点，就是爱看戏和爱假的珠宝。几乎每天晚上，朗丹太太总要看戏，回来时也总要带回一件新的首饰。有时，在耳朵上挂着金刚钻的大颗儿来因石的耳坠；有时脖子上戴着珍珠项圈，手上是黄金的镯子；有时头上嵌着宝石的五彩玻璃片儿的压发圆梳。不过，朗丹太太每次都是笑着告诉他这些东西都是“假的”。甚至，在他们俩偶然有机会坐在火炉旁边，共同消磨夜晚的时光，朗丹太太还要把那只装着“假货”的摩洛哥皮的匣子拿出来，热情地一件件地玩、一件件地欣赏、好像其中有一种无穷的秘密的乐趣似的。她还一定要把一串项链挂在朗丹先生的脖子上，哈哈大笑地说：“瞧你有多滑稽！”

不幸的事情发生了，一天晚上朗丹太太从歌剧院回家时受了风寒。八天后害肺炎死了。于是，生活完全变了样，朗丹先生从幸福的顶端跌进了痛苦的深渊。更奇怪的是，生活也随着朗丹太太的去世，显得越来越拮据困难，甚至于要靠借债过日子了。终于有一天，他连一个铜子儿也没有了，只得狠一狠心，把爱妻平日喜欢的“假”项链，拿到一家珠宝店，准备卖上七八个法郎，维持一两天的生活。完全出乎朗丹先生意料之外，珠宝店的商人竟然告诉他：“这个项圈是我店里卖出去的，从前卖了二万五千金法郎，现在可以用一万八千的价钱收回来。”

朗丹先生吃惊了，发呆了，沉思了。慢慢地他猜到了生活的另一个方面，这是一件馈赠品……所有的珠宝都是真的，都是太太出卖色相换回来的馈赠品。他了解了“真相”，想起那批肮脏的“宝物”，明白了妻子疼爱他是假的，妻子的温柔、贤良……安琪儿的美全是假的。最难堪的耻辱绞着他的心，他痛苦地走在大街上……

中午，朗丹先生已经很饿了，他从前天夜晚起就没有吃过什么。这时候，他忽然想到：那串项链可以卖一万八千金法郎。啊！金子，闪光的金子，耀出了迷人的光芒，朗丹先生陶醉了。他忘记了自己的羞耻、荣誉和人格，从这种丑恶的淫荡的关系中，感到一个人有点儿财产是多么幸福啊！一个人有了钱，甚至连伤心的事都可以忘掉，他爱上哪儿就上哪儿，他可以旅行，可以寻欢作乐！啊！只要有了钱！于是，朗丹先生一下子冲进了珠宝店，望着店员们嘲讽的眼光，神情沉着地出卖妻子用色换来的全部珠宝，跟掌柜的一个法郎、一个法郎地争论着那些珠宝的价钱，总共卖了十九万六千金法郎。

到了街上，他看见凡多姆纪念柱，恨不得爬了上去。他觉得身轻如燕，一纵身就可以跳入云端。他在瓦森饭店吃过饭，喝了酒沾沾自喜地到布罗涅树林里，恨不得向所有的行人炫耀、夸口，说出自己内心的快乐：“我现在也是富人了。我，我现在有二十万金法郎。”随后，他走进内务部，大模大样地跟科长说：“先生，我是来向您辞职的，我现在得到了一份三十万金法郎的遗产。”

晚上，他到英国咖啡馆去吃饭，坐在一位看上去很有身份的绅士旁边，心里痒痒得忍不住想炫耀一下，告诉这位先生，他刚刚得到了一笔四十万法郎的遗产。他的悲哀变成欢笑，他的羞耻变成了荣耀。原来，他对妻子的爱，他的羞愧，他的名誉心等等也都是假的。

这个短篇通过金钱与名誉的尖锐冲突，剥下了蒙在人们脸上的假面具。

朗丹夫妻两个人的丑恶关系，说明了资本主义像是一个大的粪堆，人们在金钱的烂泥里打滚。所谓爱情、夫妻、荣誉、尊严等等都是虚假的，只有对钱的追求才是真的。为了财富和享乐，人们不惜出卖肉体、出卖灵魂。当金钱与名誉发生激烈冲突时，他们会毫不犹豫地出卖个人的名誉、人格和尊严，甘心情愿地拜倒在“金钱”的宝座下，在金钱的淫威下，人们之间的关系是畸形的、人们的道德是卑污的、堕落的，朗丹太太就是这个社会里的奇异的商品，朗丹先生就是这个社会里一个因为妻子出卖色相、获得这笔意外之财后，感到无限骄傲的衣冠禽兽。

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巴尔扎克曾经写道：“没有一个讽刺作家，能写尽金银珠宝底下的丑恶。”莫泊桑用自己的小说，剖析了金钱统治一切的社会里，一切都是商品，一切都可以买和卖。《离婚》直接了当地描写了一个律师，为了二百五十万法郎，和一个出卖自己的女人结婚了。在这样的现实中，人们想尽办法获取更多的金钱，相互之间像猛虎、像狡狐也像贪狼一般的扑杀、撕咬。莫泊桑的长篇小说《温泉》，特意选用了温泉这样一个疗养休息的好地方，幸福宁静的场所，揭露了温泉区建立的过程，就是一场可怕的欺骗和勾心斗角的战争。

故事写的是昂华尔镇有个很富裕的农民叫阿立沃老汉。有一天他和儿子一道，炸毁了一座田间的石头堆，可是万万没有想到会炸出一道泉水。围观的人用好奇的眼光，瞧着这一件意料不到的事情，感到新鲜、好玩。泉水不断地翻腾着，通过看热闹的人的脚底下，向着小河水里流去。

这时，只有一个人，即是大银行家昂台尔马敏锐地望着这道泉水，望着这个冒着气泡的、满是泥浆的小水坑，一眼就看透了这股泉水可以扩大、可以发展，可以供给人们享用，可以建设一座美丽的温泉城。于是，他的脑袋里也像这股泉水的翻腾一样。不停地盘算着金钱的出出进进，响起了大批金币的悦耳的声音，一个大规模的赚钱的计划在他的脑子里形成了。他为了把泉水所带来的收益全部抓在自己的手里，匆匆忙忙地赶到了阿立沃老汉的家里，向他提出：“我是来和您谈买卖的。刚才您的葡萄田里发见了一道泉水，如果泉水化验的结果合于我的愿望，我就提议向您收买那一片土地和周围的土地。”“有一点请您考虑，除了我，谁也不会这么作。老的浴室快破产了，这种经营的失败是不会鼓励别人作新的尝试的。”

老汉静静地听着，他有他的作风，并且精细得谁也赶不上，现在他只是恭敬地回答，他可以看情况，可以考虑。客人走后，他以精密而有经验的农人立场，谨慎地衡量着一切机会。他明白，不应该推开昂台尔马。不过也不能完全把这道泉水放在他的手里，因为它有一天可能有很大的出息。这样一来，双方争夺金钱的战斗打响了。

首先，阿立沃和儿子一起来到泉水边，看到了克洛肥司，一个疯瘫的老汉。可是年轻人在夜间却看到他在树林里迅速得像只鹿，滑溜得像条蛇。说他的疯瘫不过是骗骗保安警察的滑稽手段罢了。看见了克洛肥司，一道快活胜利的狡滑皱纹，使得阿立沃老汉的两只阴险的眼睛的边儿都皱了起来，高高兴兴地问他：“你可愿意赚二百金法郎？”克洛肥司懒洋洋地答道：“那还用说，我为什么不要？”“既然这样，老爹，你只要每天在水坑里呆上一个小时，一个月后可以得到二百金法郎。月底，病好了还可以得到五百金法郎。怎么样？”克洛肥司爽快地答应了。

不久，昂台尔马和拉多恩医生来了。阿立沃老汉煞有介事地说：“瞧！

这股泉水有些铁质，”随即把手浸在水里，高声说：“了不得，它热得可以煮一个鸡蛋。”医生回答他：“这不算数，还要有其他的品质。”老汉装出一副很认真的样子对昂台尔马说：“并不是为了作广告我才说这一套！的确不是。我想当着您的面作种试验，真正的试验，是在一个病人身上的试验。我可以打赌它会医得好一个疯瘫了的病人，既然它这么热，我可以打赌。”说着，他用手指着疯瘫的克洛肥司，昂台尔马愉快地接受了这个办法。

一个月后，疯瘫老爹的病果然好了。昂台尔马费了好多口舌，阿立沃老汉装出一副很勉强的神气向公司交出一部分只值八万法郎的土地，这种投资要按二十五万法郎折价，并且还要分享新温泉公司的红利四分之一。

银行家昂台尔马也很得意，因为他完全掌握了他计划的温泉站了，新的温泉城大规模地建设着。不久，银行家就看穿了阿立沃和克洛肥司玩的这套鬼把戏，他反而更高兴了，因为他可以作同样的投机。所以，他也用高价收买克洛肥司，欺骗群众，同时，又用高价收买了温泉浴场的股东和委员职务，牢牢地掌握住浴场的大权和收益。他又用高价收买了颇享盛誉的马斯卢绥尔教授、克罗诗教授、雷沐教授等医界名流、收买了报纸和气象预报站。他们统统地联合起来，异口同声地说：“新开辟的温泉的水，一定能治好百病……”成群的病人全都跑来了，阿立沃山大旅馆客满了，昂台尔马胜利了。

昂台尔马虽然胜利了，可是他没有满足，他还想着阿立沃老汉手里保存下来的土地，想着这些土地将要赚到的巨大利润。他挽着妻兄共忒朗的手臂，明明白白地告诉他：“倘若我们手里已经抓着那一切被这个乡下扒儿手保存下来的土地，我就可以利用它去赚点儿金子，而这些，将来都是阿立沃老汉两个女儿的陪嫁财产。倘若您情愿，我们可以靠着那个作一笔很大的买卖。”共忒朗心领神会，立刻追逐阿立沃的小女儿沙尔绿蒂。然后兴冲冲地向昂台尔马报喜：“亲爱的，铁正是热的，请您打呀。那个女孩子正等着我的要求……应当在她父亲口里去探听我们如何才可以同时作您的买卖和我的买卖。”可是探听的结果很不妙，阿立沃老汉偏偏把昂台尔马所需要的土地，全给了大女儿。共忒朗立刻转移目标，毫不犹豫地和老汉的大女儿订婚了，这笔买卖作成了。

昂台尔马变成了温泉区的真正主人，温泉所带来的大批黄金流进了他的银行，装满了他的口袋。这时，所有的眼睛全望着他，所有的嘴全恭维他，饭厅里的侍应生上菜的时候，都用恭敬的态度，尽先把盘子献到他的眼前。昂台尔马，这个骗子手、银行家、高高在上地统治着整个地区。……

莫泊桑生动地描绘着各种各样的资产阶级人物，让我们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他们的丑恶嘴脸，他们的财富全是靠欺骗的手段得到的。昂台尔马欺骗了阿立沃老汉，克洛肥司和阿立沃又欺骗了他。他们在共同的利益基础上，又联合起来，欺骗社会和人民。所以人与人的关系，就是贪求金钱的骗子手们尔虞我诈、你争我夺的豺狼般的关系。

同时，莫泊桑也让我们看到了在金钱左右一切的社会里，社会上的一切，无论是医生还是记者，无论是小丑还是贵族都可以用钱收买。甚至道德、舆论、婚姻和爱情也同样可以用钱买和卖。

莫泊桑不但是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里黄金的淫威、道德的堕落，并且彰明较著地宣布了他对统治者的态度。在一八七七年十二月十日他给福楼拜的信里写道：“我要求消灭统治阶级——这一伙漂亮的昏庸老爷，他们在叫做优秀社会这个虔诚的愚蠢老娼妓的裙子里翻寻。不错，现在我发现九三年是

温和的，九月党人是好心肠的，马拉是羊，丹东是无罪的家兔，而罗伯斯比尔是鸽子，在老的统治阶级现在继续是像当时那样不讲理性的条件下，那么现在就应该像当时那样消灭统治阶级，并且把漂亮的白痴老爷跟他们的漂亮荡妇一起淹死。”

莫泊桑怀着对第三共和国统治者这样深刻的憎恨和蔑视的感情，创作了长篇小说《俊友》。这是莫泊桑的一部最有力的作品，作者通过乔治·杜洛阿的发迹史，无情地揭露了第三共和国的腐败和冒险主义，法国帝国主义的腐烂和丑恶。杜洛阿的情妇柯洛蒂德对他说：“你是个多么狡滑狠毒的流氓啊！”“你欺骗每一个人，你榨取每一个人，你到处搜刮，根本不管你这些快乐是用什么手段得来的……”而这样的人，在莫泊桑所生活的时代里，却被牧师祝福为：“您是世界上最优秀的人，您的才干真高出他人之上，……您正为指挥人民而工作，您正负着一个有待完成的使命，您正怀着一个有待表示的好榜样……”

这个狡滑的流氓可以成为一个榜样，这是对那个社会多么辛辣无情而又正确的讽刺啊。然而这一切，又蒙上了一层伪善的假面具。莫泊桑描写了一个主人公，当他的爱人死去后，整天地徘徊在她的坟边，他在她的墓碑上雕刻了许多亲昵、沉痛的字。而在其他的墓碑，男的女的、贵族的和资产者的墓碑上面也刻着：

某某生时正直平和，于某年月日死。或是

某某的妻，生时很贤惠，于某年月日死。

他徘徊在墓园里，在他的爱人的坟墓边徘徊到黄昏、徘徊到夜间。他盼望着她能够从坟墓里轻轻地走出，对他像往日一样地温存。忽然在黑夜里，墓碑都放光了，所有上面的字都变了样儿。

上面说：

某某，生时刻薄；阴险，为人所杀。或是

某某，贪婪、重利盘剥。或是

某某淫荡，嫉妒，死于情敌之手。

他跑去看他的爱人的碑子，也不是原来的文字。上面写着：

某夫人于某夜，冒雨与情人幽会，染病而死。

他明白了一切。

我们读了这些人的墓碑上的文字，也明白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人们只有在黑夜里，才能看到人生的真实的记载。资本主义社会所谓的繁华、文明、进步，在莫泊桑这颗流星的光芒下面，全改变了样子，显露出它的本来的面目。

一只忧愁的雄牛

本来，莫泊桑性情快乐活泼，身体健康，幼年像是一匹逃走的小马，在巴黎当小职员十年，每天能够步行八十个基罗，面色红润、如同淡水上的水手。左拉说他是一个“惊人的划桨能手”，高兴的时候能够在泰纳河上一天划五十里，还要说说笑笑。这时，他没有失眠，没有神经衰弱、没有头痛病。一八八一年以后，他也常常旅行，喜欢自负行囊，在海边或田间步行，走那些人迹罕到的偏僻小路。把草地、海滩当床，面包和水当饭，真正尝到了旅行中的快乐。莫泊桑是这样一个人：爱划船、爱说笑话、爱旅行的人。可是，在他的十年创作期间，莫泊桑在描绘外表上是畸形的、鄙俗得令人厌弃的、淫乱和麻木不仁的资产者的时候，在描绘卑污可恶的腐化现象时，他被他所看到的社会的污秽而黑暗的局面压倒了。一八八九年写的短篇小说《催眠女巫》里，用非常痛苦的笔调写道：“噢，不幸的，不幸的人，我体验到他们的一切痛苦，由于他们的死亡而痛不欲生……我经历到他们的一切苦难，在差不多一小时之间忍受到他们的一切折磨。我知道促使他们达到这样结局的一切的不幸，因为我熟悉生活的一切卑鄙的欺骗，而谁也没有像我这样强烈地感受到这一切。”在他的作品里，虽然极尽冷嘲热讽之能事，但始终贯串着痛苦辛辣的感情。晚年，他垂下了忧伤的头，把自己一个人孤独地关在屋子里，陷入悲观失望的境地，发出了痛苦的寂寞的呼唤。对朋友们喃喃地说道：“我常是一个孤独者、梦想家，是与世隔绝的人。我为要脱离感到他人存在的束缚，终年过着孤独的生活……我因为住在巴黎，感到非常的苦痛，所以不能住在那里。就是巴黎的群众睡熟了，也觉得仍旧是生活在我的周围蠕蠕蠢动着，刺激我的身体，刺激我的神经。我是在精神上已经死了的人。”这些话，简直是绝望的声音。他的短篇小说《寂寞》就是这种绝望的心情的自然流露。小说的主人公沉痛地诉说着：“自从我感到了我人生中的寂寞以来，仿佛自己一天比一天更其深邃地坠入一个晦暗的地窖子里，我固然找不着它的边缘，认不出它的止境，并且它也许是本来简直没有终极的！绝没有谁陪我到那儿去，绝没有谁在我的四周，绝没有谁走过这条同样黑暗的道路。这地窖子就是人生。……”福楼拜就写过这样一句失望的话：“我们都在沙漠里。谁也不了解谁。”因此，书中的主人公感到自己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就好像是竖立在巴黎街道上的花岗石的埃及华表，像是那座流落异国的纪念品，尽管满身雕着埃及文字，说明它的祖国历史。但是到底是身处异域，显得那样悲凉、那样举目无亲。可惜的是，莫泊桑憎恶现实的黑暗，可是又脱离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看不清改造现实的力量，也看不到社会发展的真正前途，只能把资本主义社会比喻为“晦暗的地窖”、“无边的沙漠”，自然而然地产生了这种悲观绝望的思想情绪。正如泰纳所说：“晚年的莫泊桑像是一头可怜的忧伤的雄牛”，在痛苦地挣扎着、悲鸣着，发出了绝望的哀号。

残酷的现实、沉重的精神压力、紧张的创作活动终于摧毁了他的精神，也摧残了他的健壮的身体。

莫泊桑在一八八一年曾经患有眼疾，一直延续了几年都未治好。甚至在一八八五年连字都不能写了，只好口述，请一个女子代为记录。他在一八八三年请医生诊治时，据医生说，不是单纯的眼病，而是和神经上的疾病有关。而现实的丑恶，又处处触动他的思想、感情，为此，一八八六年莫泊桑就有

些神经不大正常的征兆，容易生气、发脾气。到了晚年，无法摆脱的精神上的苦闷，更使他彻夜失眠，不能安睡。他只好服用催眠的药水如吗啡等等，这些药吃多了，他的眼前产生了种种幻觉，晚年的作品也就带有了一些悲观主义和神秘主义色彩。短篇小说《他？》描写一个人想要结婚，仅仅是因为他自己一个人感到害怕，害怕各处的墙壁，害怕种种家具，好些习见的事物他也害怕，而他尤其害怕自己的思想受到使人战栗的扰乱。甚至于他害怕自己的声音。害怕有什么陌生人躲在门背后，躲在窗帘后，躲在衣柜当中，或是躲在床底下……

这种“恐惧病”，是因为在某一天晚上，他忽然觉得屋里有一人，坐在椅子上打瞌睡，可是用手去摸时，什么也没有，只有一把空椅子，于是定定神，缓口气，再定睛去瞧，又看见那个坐在椅子上的人。他立刻点了根火柴，结果什么也没有……从这一天起，他到了夜里自己孤零零的一个人时就害怕，就觉得那天夜里的幻觉一直在包围着自己。《他？》所叙述的这种现象，据说就是莫泊桑发疯前五年时，亲自感到的一个幻觉。这说明他的神经已脆弱到极点。一八八九年十一月，他的弟弟患严重的神经病死于精神病院，莫泊桑由于弟弟的死，处于绝望状态，产生了恐惧、失望、厌世等消极思想。一八九一年住在巴黎时，长期失眠，精神恍惚，仿佛是在水上飘流，不能自主。一八九一年三月病情益发严重，住进迪冯内医院疗养。有一天晚上，他对朋友说：“我不愿再吃苦痛了。”又有一天，他和朋友分手时说道“再会”，马上又改口道：“不，不，我们应该说永别了。我已经下了决心，不会太久了，我不想再活了。”接着又说：“我像流星一样来到文坛，也要像流星一样地离去。”可以看出，这个时候死的念头经常在他的脑中浮现。一八九二年元旦，莫泊桑从母亲的住处贺年回来，独自一人关在房间里，准备用手枪自杀。但是手枪子弹已被他的仆人取出，他没有办法，随手换了一把小刀，企图割断咽喉。因疼痛喊出了声音，才被仆人、水手闯进房门，夺下小刀，被送进帕西的布朗歇大夫的神经病医院。他在短篇小说《自杀》中说：“啊？只有狂者是幸福的，因为他失却了现实的感觉。”这是一句多么悲痛的话啊！

残酷的现实，迫害了这样一位伟大的作家。他在极度的痛苦中终于精神失常，在神经病医院呆了十八个月。有一天夜里，他忽然跳了起来，一边大喊“战争，战争”，一边嘱咐他的忠实的仆人法朗索阿作好出征的准备。一八九三年七月六日其泊桑在不断地嗫嚅着“黑暗啊，实在黑暗”的声音中与世长辞。七月七日被埋葬在蒙帕纳斯墓地。享年四十三岁。

他的生命是短促的，
他的作品却是永存的。
主要作品介绍

《羊脂球》

《羊脂球》是一部反映普法战争的小说，写于一八八一年，全文收入《梅塘晚会集》中。

《羊脂球》的创作本身就像是一篇短小的故事。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福楼拜的别墅克瓦塞，每到星期日总有许多文人相聚。莫泊桑经老师的介绍，认识了俄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屠格涅夫，此外还认识了左拉、都德、贡古尔。他又在左拉家里遇见依思曼·鲁克斯等人，在一八七六年加入“梅塘集团”。

《羊脂球》的创作和出版，就和梅塘晚会有很深的渊源。莫泊桑在“《梅塘之夜》这本书是怎样写成的？”一文中讲道：左拉，这位十九世纪末自然主义之父在巴黎近郊有一所梅塘别墅。一八八一年的夏天，莫泊桑、莱昂·埃尼克（1851—1935），亨利·赛阿尔（1851—1924），保罗·阿历克西（1847—1901），J·K·依思曼常在那里聚会。左拉常常拿着一支枪，用他的两只近视眼，向他们指点的地方放去。其余的人或是钓鱼、或是吸烟，或是蹲在对岸的岛上。莫泊桑总是离不开“娜娜”那只小船。有一天晚上，月色很好，凉风习习，他们就在这美丽的月夜订了一个章程：大家轮流着来讲月夜的故事。第一个开讲的人就是左拉，他讲述了“普法战争悲惨历史中可怕的一页”（即《磨坊之役》）。这篇小说刻画出三个爱国英雄的形象和一小支法国军队在全军崩溃后，孤军奋战的爱国精神。第二天轮到莫泊桑的时候，他也就照着这个主题，讲述了战争中一个妓女的遭遇，即《羊脂球》。其他四个朋友讲的故事同样新颖有意义，大伙听得津津有味，久久不能忘怀。于是，左拉建议把这些故事写出来，交沙邦书店出版，总称《梅塘之夜》，又名《梅塘晚会集》。

这本书一出版，立刻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人们交口称赞《羊脂球》是书中最好的一篇，它恰似持满了弓然而没放的箭，突然离开了弦，射中了目标一般赢得普遍赞誉。莫泊桑也就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小职员、福楼拜的学生，跃居世界作家之林。因此，这个短篇在莫泊桑的创作生涯中占有一个特殊的地位。

故事发生在普法战争的悲惨岁月里。溃败的法军个人个人满脸是又脏又长的胡子，穿着又破又烂的制服，既没有军旗，也不分什么团队，零零落落地穿过卢昂城向前开走了。

第二天普军到了，生硬的、整齐的步伐踏得街石咚咚响。各家门口都有零星的队伍在敲门，跟着就住了下来，这就是侵略者的占领行为。空气中布满了一种难于捉摸的、令人不能忍受的侵略的气味。可是，顺着河流往下走上二、三法里之外，当地的船夫和渔民常常从水里捞上普鲁士人的尸体。他们有的是一刀砍死的，有的是一棍子打死的，还有的被石头砸死的或是被推到水里淹死的。对外国人的仇恨，永远鼓励着一些人干出英勇的复仇行为。

这时，法国军队还据守着哈佛港，一辆马车正准备从卢昂前往那里。车上坐着十个人，最好的位子上坐着鸟先生夫妇俩，他们是一家酒行的老板，用很低的价钱把很坏的葡萄酒卖给乡间小贩。认识他们的人都说那老板是一个花招最多的奸商。在他们身边坐着的是一向被人重视的、道貌岸然的加雷—拉玛东夫妇，拉玛东先生是参议会的议员，有三个纺织厂，还得过四等荣誉勋章。拉玛东太太的旁边，坐着于贝尔·德·布雷维尔伯爵夫妇，他们出身于诺曼第省最古老又最高贵的一个世家。伯爵是一个气派很大的贵族绅

士，也是参议会的议员。他的产业全是不动产，每年可有五十万法郎的收入。这六个人全属于社会上每年有固定收入、生活安定、势力雄厚的大人物，也是信奉宗教、爱惜名誉的上等人。

伯爵夫人旁边还坐着两位修女；一个年纪已老，满脸麻子，另一个还年轻。他们手里都拿着念珠，嘴里不住地嘟哝着《圣经》。

修女的对面坐着一男一女。男的就是别号“民主党”的高尼岱。他把父亲留下来的遗产喝个精光，焦急地盼望着共和政体能够给他带来地位和财富。战争开始后，他组织几个人在公路上挖了许多洞，等到敌人快要来了却跑回家里。敌人到了卢昂，他又乘车到哈佛港，据说这样作更可以为国效劳。那个女的便是妓女羊脂球，脸像个红苹果，还有两只非常美丽的又黑又大的眼睛。

几位正经的太太认出她之后，立刻凑在一块低低地私语，骂着“臭婊子”“社会的羞耻”……因为和这样一个卖淫的女人坐在一辆马车里，她们显得很气愤。那三个有地位的男的也凑在一起，谈论着金钱的得失。于贝尔伯爵高傲地说：“敌人给我的损害，不过让我苦上一年半载罢了。”加雷—拉玛东先生老早就把六十万法郎汇往英国，鸟先生更干脆，把酒窖里剩下下来的酒，一股脑儿卖给了法国后勤部，政府欠了他很大一笔钱，他说：“我现在就是到哈佛港领款的。”所以，这三个人全是把双手插在口袋里能弄得金钱叮当响的阔人，他们彼此间感到了那种阔人间的气味相投。

车子慢慢地走，到了半路上，已是吃午饭的时候了。可是一路上看不见一个小饭馆，也看不见一个小酒店。到下午一点钟的时候，吃东西的欲望更强了，大家的肚子早已饿得咕辘辘叫个不停。每个人都埋怨自己为什么不带点吃的东西。

只有羊脂球俯下身子，从凳子下面拿出一个大篮子，里面装着两只子鸡、四瓶酒，还有水果、蛋糕、面包等等足够吃上三天的食品。所有的眼睛全盯着她，当香味散开后，大家的嘴里涌起了大量的口涎，耳朵下面那块颞骨也蹦得发疼。那几位太太更恨羊脂球了，恨不能把她连同她的东西一起扔下车去。

不过鸟先生开口了。他的双眼盯着子鸡，殷勤地说：“真是妙不可言，这位太太比我们想得周到得多……”羊脂球抬起了头问道：“您吃一点吗，先生？从早上饿到现在可真不好受啊。”他赶忙点了点头，随手拿出一把小刀，挑起一只鸡腿，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随后，羊脂球很谦逊地邀请两位修女、和大家伙都尝一尝。伯爵对羊脂球摆出一副贵族绅士高不可攀的架子说道：“好，夫人，我们依实领情了。”几位太太也显出最高贵的夫人不怕接触任何污秽的那种屈辱的态度，一边吃着羊脂球的东西，一边和她谈话。羊脂球告诉她们：“当普鲁士人住到我家里的时候，第一个走进我家大门的人，就被我扑上去掐住了脖子。可是有人抓住了我的头发把我往后拉，这个家伙才拣了一条命。我自己只得乘坐这趟马车，逃出敌人的魔掌。”……大家谈着、吃着，很快把一篮子东西吃个精光，谈话的兴趣，也随着慢慢地淡了。

天黑时，车子总算到了多特，在商业旅馆门前停下。

车门开了，车夫身旁站着一个普鲁士军官，很不客气地说道：“先生们和太太们，你们还不下车吗？”

两位修女首先服从命令，接着伯爵夫妇、纺织厂厂长夫妇、鸟先生夫妇

全走了出来。鸟先生脚一挨地，就小心翼翼地那个军官说：“你好，先生！”羊脂球最后下来，她看见同伴那种恭顺态度很反感。她知道在这种场合，每个人多多少少代表着自己的祖国。所以，在敌人面前，她的态度又严肃又高傲。

大家一起走进了旅馆，正准备吃晚饭的时候，店老板问道：

“谁是爱丽萨白·鲁赛小姐？”

羊脂球一惊，答道：“就是我。”

“小姐，普鲁士军官马上要跟您谈谈。”

她干脆地回道：“也许是找我，但是我不去。”

在她四周起了一阵骚动。伯爵走过来劝道：“您这样做是不妥当的，因为您这样一拒绝，可能引起很大的麻烦，不仅对您本人不利，也对您这些旅伴不利。遇到最强大的人是永远不应抵抗的。”大家都很赞同伯爵的话，又央求，又催逼，深怕她不去会引起麻烦。羊脂球无可奈何，只得说道：

“好，我去，这可是为了你们大家我才去的。”

十分钟以后她回来了，满脸气得通红，嘴里不停地骂着：“噢，这个浑蛋！这个浑蛋！”大家都想知道底细，羊脂球拒不回答，只是说：“这与你们不相干，我是不能说的。”

第二天，大家按计划准备动身了。可是，普鲁士军官不准给这些旅客套车，没有他的命令，谁也不能走。大家的心一下子收紧了，谁也不明白这个德国人为什么要这样作，他们产生了种种猜测，想到种种可能，最后想到敌人可能要向他们勒索一笔钱。一想到这儿，最有钱的最害怕，他们好象已经看见自己为了赎命，把一袋一袋的金钱倒在了这个不讲理的大兵手里。于是，他们尽量地冒充穷人，鸟先生还把表链摘下来藏在衣袋里。天慢慢地黑了，晚饭时旅馆老板又走来高声地说：

“普军官叫我问爱丽萨白·鲁赛小姐，是不是还没有改变主意？”

羊脂球脸色煞白，怒冲冲地嚷道：“去告诉这个无赖，这个下流东西，说我决不能答应。听明白了？决不，决不，决不。”

老板刚刚走出去，大家围上来央求她说出这个秘密。她心里的愤慨再也压不下去了，于是大声地喊道：“他想干什么吗？……他想跟我睡觉。”大家听了，立时响起了一片暴怒的怨声。全感到敌人是无理要求，这是对大家的侮辱。个个义愤填膺，同声责骂普军官是个无耻的丘八。

然而第二天、第三天过去了，大家仍然走不了。这时他们的看法变了，心里暗暗地怨恨起羊脂球来了，恨她为什么不偷偷地去找那个军官，满足他的要求呢？那样，大家就可以高高兴兴地上路了。几位太太气得几乎不跟羊脂球说话了。

到了第四天，羊脂球独自一人上教堂的时候，大家立刻凑在一块儿商议对策。鸟先生愤愤地说：“这个女流氓，难道还要害我们在这个地方多呆些日子吗？”加雷一拉玛东先生提出：“如果法国人从狄耶卜攻过来，两军接触的地方只能是多特。”大家一听，心里更急了。鸟先生主张向敌军官建议，把羊脂球一人留下，让别人走路。可是，普军官的回答是：“他的欲望没有满足以前，必须把全部的人扣留下来。”

这样一来，鸟夫人暴怒了，破口大骂羊脂球：“本来就是一个下流东西，根本没有权利拒绝这个人或接受那个人……可是今天，要她帮我们解决困难了，她可假充起正经来了，……”加雷一拉玛东夫人心里觉得，这个军官很

漂亮，自己如果是羊脂球，宁肯拒绝别人，也不肯拒绝这个人的。

鸟先生比自己夫人的火气还大，干脆主张把这个“贱货”手脚都捆起来，移交给敌人。不过，伯爵永远是彬彬有礼的，主张运用计谋让她自愿地服从敌人的要求。为此大家秘密地商量好了对策。

羊脂球回来以后，几位太太对她特别和气。吃午饭时，她们讲了许多故事。有的讲到犹太城的寡妇茹蒂特，仗着自己的姿色，深入敌营，灌醉了敌军大将砍下了他的头，敌军不战自溃。有人还讲到古埃及王后和其他一些妇女，为了拯救祖国和人民，牺牲自己贞操的谎话。那两个修女好象什么也没听见，伯爵夫人也好像是无意的样子向她们打听圣徒们的事迹。老修女滔滔不绝地向大家讲了许多圣徒，他们做的事都犯了重大的罪行。不过，他们是为了上帝的光荣、为了别人的幸福，都得到了教会的赦免，成了圣徒。总之，这个修女给他们的阴谋帮了大忙。她能言善辩，一再重申：只要用意正当，做什么事也不会惹得上天不高兴。

这些话说得真是又巧妙又有分寸。不过这位修女的每句话，对羊脂球的愤怒的反抗，都起了破坏瓦解的作用。最后，老修女很难过地讲到了哈佛医院里有好几百名染上天花的法国兵，正等着她们去安慰和护理。只是因为这个普军官的任性横行，她们被截在半路上，害得那些士兵痛苦地死了……

这些话的效果更大了。伯爵看看时机已经成熟，饭后，挽着羊脂球的胳膊，单刀直入地问她：“那么，您是宁愿让我们留在这里和您一样担惊冒险，等普鲁士军队吃败仗之后，遭受他们的种种强暴，而不肯随和一点答应那个要求么？”羊脂球没有回答，伯爵又改用了软的一手，竭力渲染她可以帮大家多大的忙。又很婉转地表示了他们将会是怎样地感激她。

羊脂球为了大家伙，为了修女们早点赶到医院。忍辱含垢地满足了敌人的兽欲，做了自己不愿意做的事。这时候，所有的人都舒了一口气，脸上露出了轻松愉快之色。每个人都变得爱说爱笑，用各种含蓄的语言拿这件事开心。伯爵意味深长地说道：“我们好像被冰冻封在北极的一群难民，现在冰封初解看见南方有了路，因此快活异常。”鸟先生马上站了起来，手里举着一杯香槟说道：“为庆祝我们的解放，我喝这一杯！”大家都站了起来，一齐对他欢呼。

第二天，冬日的阳光把白雪映照得晶光耀眼。马车已经驾好了，只等羊脂球出来就可以上路了。大家全都喜气洋洋，匆匆忙忙地包着路上吃的东西。羊脂球怯生生地走了出来。这些人一齐别过脸去，好像没有看见她。随后大家急忙地上了车，谁也不理她。

羊脂球对这些旅伴感到又气又羞。独自一人闷声不响地坐到了原来的位子上。

一路上，鸟先生夫妇玩着从旅馆里偷来的纸牌。伯爵和厂长谈论着股息——到期——奖金等等。吃午饭的时候，鸟先生夫妇掏出一块冷牛肉，慢慢地吃着。伯爵夫人问道：“我们也吃，好不好？”大家都同意了。于是她拿出了野兔肉，和加雷—拉玛东夫妇一块儿吃了起来。两个修女也拿出了香肠，别号“民主党”的高尼岱吃着鸡蛋和面包。只有羊脂球一个人，匆匆忙忙地走出来，什么也没带。可是，这些人自顾自地吃着，没有一个人给她一点食物。

羊脂球望见两位修女把吃剩下的香肠卷进纸里，又念起经来；望着高尼岱吃完了鸡蛋，悠闲自在地哼着《马赛曲》小调；望着这些“正直”的恶棍，

想起了他们说的话、做的事，想起了那一篮被吃得精光的食品，两颗亮晶晶的泪珠，慢慢地顺着两颊流了下来，接着一滴一滴地流个不停……

小说就在她的“呜咽”和“悲啼”中结束了。

莫泊桑的这部成名作，以羊脂球这样一个被侮辱、被损害、被轻视的妓女形象为代表，歌颂了法国人民敢于反抗普鲁士侵略者的凛然正气，维护民族利益的爱国主义感情和善良、热情、坦率、帮助人的高尚的情操，为了祖国与同胞，她们宁愿牺牲自己的美好品德。而以羊脂球被同车旅伴推入火坑的丑恶事件为中心，反映了法国统治阶级的代表：商人、贵族、厂长兼参议员、修女和民主党人，几乎囊括了上层社会的各种角色，他们在强敌压境、国家危急的严重时刻，考虑的不是国家的前途、民族的尊严，而是个人的安危和金钱上的得失。一路上谈论不休的是财产的转移和安置，是赎金、股票、利息和奖金。

当他们的生命财产受到威胁的时候，他们采取的是不折不扣的保命哲学，堂而皇之地说什么：“遇到最强大的人是永远不应抵抗的”。为此，对待敌人的无理要求，他们尽管懂得这是对法国和法国人民的羞辱与侵害，显出一副怒不可遏的架势。然而实际上，在民族利益和个人利益发生冲突的时候，这一些“爱惜名誉”的权威人士，没有片刻犹豫，立即倒向敌人一边，双手把羊脂球奉献给敌人去蹂躏、去糟蹋。两个修女起着为虎作伥的卑鄙可耻的作用。至于嘴里哼着《马赛曲》，叫嚷抵抗敌人的“民主党”人高尼岱，不费吹灰之力就收到了“坐享其成、暗中获利”的好处。通过这些人物的言行，作者鲜明而生动地表现了那些双手插在口袋里弄得金钱叮当响的体面人物和社会上的各种反动势力沆瀣一气、狼狈为奸的丑行、秽德，具有着极大的概括意义。

法国在普法战争的后期，当普军长驱直入，以二十万大军猛敲巴黎城门，人民群众奋起保卫家园的时候，“国防政府”的首领也口口声声地叫嚷“永不投降”，“决不会让出一寸领土、让出法国堡垒上的一块石头”时，背地里却和敌人勾勾搭搭、竟签订了丧权辱国的停战和约。小说里的人物，就是法国社会各阶级人物的真实写照。作品的字里行间，无处不渗透着作者对上层人物思想、心理的深刻观察、无情的解剖和批判之情，唤起读者强烈的蔑视和反感，从而获得突出的艺术效果。莫泊桑给福楼拜的信中讲得很好：“我们在问题上的自觉的不偏不倚，在这些问题中每一个都不自觉地带带着热情，比起万马奔腾的全速度的攻击，都要千倍地更强烈地使资产阶级暴躁起来。”

莫泊桑不但是辛辣地讽刺和挖苦了那批可耻之徒，而且敢于超乎宗教、伦理、习惯和种种世俗的见解之上，把一个妓女作为正面主人公加以歌颂，而且用妓女的光辉形象和统治阶层进行对比，充分反映了他的民主思想、独到的见解和艺术上的胆识。

这个短篇也体现了莫泊桑的艺术特色。他善于截取日常生活的一个片断，以“一叶尽观全树”，通过这一件小事，反映了普法战争时期法国统治阶级的这一段可耻的历史。小说结构严谨、层次清楚、描写简练而集中。故事的叙述、人物的刻画、时代的气氛全集中在短短的五天旅程中，栩栩如生地把两类不同社会地位的人物，对待普鲁士军官的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和精神世界表露无遗。围绕中心事件，法军的溃败、敌人的骄横、人民的复仇怒火、资产者的伪善自私……纵横交错，一一毕现。达到时间、地点和事件三者的高度统一。语言朴实、凝练细腻真实，作者通过人物的言语行动，维妙

维肖地展示出人物的心理特征。往往是寥寥数言，人物内心世界就洞若观火，一下子在读者的眼前活了起来，留给人们深刻的印象。

小说结尾，作者用最强音谱写出羊脂球内心深处泛起的巨大而复杂的感情波澜，让读者悲叹主人公的命运时，愤怒和同情上升为对整个统治者的反抗和不满，同时也抒发了作者内心的愤慨和不平。

《项链》

《项链》是一篇脍炙人口的名篇杰作。一八八四年二月十七日发表在《高卢人日报》上。故事情节很简单，莫泊桑用简练概括的笔墨，描写了一个醉心奢华生活的小资产阶级妇女，既讽刺了她的虚荣心，又同情了她的不幸遭遇。

女主人公玛蒂尔德是一个面庞儿好、丰韵也好的年轻女子，出生在一个小职员的家庭。她没有陪嫁财产，因此没有办法让一个有钱有地位的男子认识她、爱她、娶她，只好委委屈屈地嫁给教育部一个小职员罗瓦赛尔先生。

她没有钱打扮自己，心里很苦恼。总觉得自己长得美，应该享受各种奢侈豪华的生活。天天盼望着漂亮的衣裳、美丽的珠宝、豪华的客厅和疯狂的舞会。有的时候，她幻想着自己一边吃着粉红色的鲑鱼或松鸡翅膀，一边带着莫测高深的微笑听着男朋友的绵绵情话……想啊！想，她是多么渴望着这一切呀。

有一天晚上，她的丈夫罗瓦赛尔回家的时候手里拿着一个大信封，满脸得意的神情。

她赶忙拆开信封，从里面抽出一张请柬，上面写着：

兹订于一月十八日（星期一）在本部大

礼堂举行晚会，敬请准时莅临。此致

罗瓦赛尔先生

夫人

教育部部长暨部长夫人谨订

罗瓦赛尔得意地望着她，他猜想妻子一定会高兴得跳了起来。万万没有想到她把请帖一丢，嘴里嘟哝着：“我要这干什么？”他又诧异又仓皇，结结巴巴地问道：

“我的亲爱的，我原以为你会很高兴的。你从来也不出门做客，这可是一个机会，并且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我好不容易才弄到这张请帖。大家都想要，这是很难得的东西，一般是不大肯给小职员的。在那儿你可以看见全部官方的人物。”玛蒂尔德眼中冒着火，很不耐烦地说：

“我穿什么衣服，戴什么样的珠宝呢？没有像样的穿戴，我是不会参加这样舞会去丢人现眼的。”说着说着，两大滴眼泪慢慢地流了下来。

罗瓦赛尔望着娇妻痛苦的模样，狠了狠心、咬了咬牙问她：

“玛蒂尔德，做一套像样的衣服，要用多少钱啊？”

她想了想，吞吞吐吐地说：“我也说不上，不过有四百法郎，似乎可以了。”

罗瓦赛尔的脸刷地一下变白了，因为他正攒下这样一笔钱打算买一支猎枪。不过他还是拿出了这笔钱，告诉她：你得好好地想法子寻一件好看的裙子才行。

晚会的日子快到了。她的衣服已经有了，可是却显得很伤心、很忧虑。她的丈夫终于问道：“你怎么啦，这几天你的脾气太古怪了，倒是为什么呀？”

“我心烦，我没有首饰，也没有珠宝，真是一副穷酸相，和那些阔太太比起来太丢脸了。”

罗瓦赛尔一听，不由得喊道：“你真糊涂，为什么不去找你的朋友孚来斯结太太借几件首饰呢？”

她也高兴得叫了起来，立刻飞也似地跑到好朋友家里，讲了自己的苦恼。

孚来斯结太太马上给了她一个大首饰盒，说道：“挑吧，亲爱的。”

玛蒂尔德戴起各样首饰挑来选去，忽然她看见了一串非常美丽的钻石项链，心里高兴得怦怦直跳。然后十分焦急地、吞吞吐吐地问道：“你可以把这个借给我吗？”“我只借这一样。”

“当然可以呀。”

她一把搂住了孚来斯结太太，吻了一下，便带着这串项链回到家里。

舞会的日子到了。玛蒂尔德又漂亮、又妩媚，比所有的女人都美丽。参加晚会的人都盯着她，打听她的名字，秘书处的成员都要同她跳舞，部长也注意了。她的美丽战胜了一切，她的成功充满了光辉，她的心里充满了甜美的胜利之情。她快活得几乎发了狂，什么也不想，只是快乐地跳着。……

晚会结束后回到家里，她仍然陶醉在幸福的幻梦中，对着镜子欣赏自己的美貌。但她忽然大叫一声，原来脖子上的项链不见了。

她的丈夫吓得不知如何是好，只是结结巴巴地问：“什么！……怎么……！怎么会有这种事呢？”

他们赶忙在衣服里、口袋里、马路上到处搜寻，哪儿也找不到。最后，罗瓦赛尔说：“我们只好想法买一个赔她了。”

于是他们一家一家地跑起珠宝店，好容易在王宫街一家店铺里找到一串钻石项链，跟丢掉的一模一样，卖价三万六千法郎。

罗瓦赛尔想尽办法东挪西借，跟这个借五百，那儿借三千。还冒着破产的危险，签了许多借条，总算凑足了三万六千法郎，买了那串新的项链。还项链时，玛蒂尔德心里七上八下，生怕女友打开盒子，发现这是另外一串项链，说自己是个贼。

孚来斯结太太并没有打开盒子看一看，随手放在首饰匣里收了起来。

玛蒂尔德夫妇决心还清这笔吓人的欠款。他们搬进一间阁楼里，辞退了女仆。她亲自洗碗刷锅，挎着篮子买菜。罗瓦赛尔先生天天晚上替人誊写帐目，抄录五个铜子一页的文稿。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了，十年以后，他们把债务全部还清了。

玛蒂尔德现在也老了、变了。头发从不梳光、裙子歪系着，两手通红，高嗓子说话，用大盆水洗地板，完全变成了穷苦家庭里的敢作敢当的老妇人了。不过有几次，当她丈夫到办公室去，只剩她一个人坐到窗前时，总不免想起当年那一场舞会。在那个晚上，她是多么美丽，多么受人欢迎啊；她总是想到，如果没有丢失那串项链，她该怎么样？谁知道？生活多么古怪、多么变化不定啊！只需要那么一点点东西就把你断送或把你搭救了！

有一个星期天，她出去散步。突然看见了孚来斯结太太，还是那么年轻，那么美丽。玛蒂尔德不由得想到：“既然把债务全部还清了，我要把一切告诉她。”于是她走到老朋友身边，孚来斯结太太喊了起来：

“可怜的玛蒂尔德，你可变了样啦！”

“是的，而这一切都是为了你！”

“怎么回事？”

“你的那串项链丢了，我给你送回去的是另外一串。这笔钱，我们整整还了十年。……现在总算还完了，我太高兴了。”

孚来斯结太太听了这件事，激动得抓住了她的两只手说道：“哎呀！我的可怜的玛蒂尔德，我那串项链是假的呀。顶多也就值上五百法郎……”

故事是这么单纯，结尾又是这样地出人意料之外，为什么我们读过之后，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又为什么这个结尾，牵动我们的绵绵思绪，使我们浮想联翩？

《项链》是以十九世纪下半期法国社会为背景写成的。当时资本主义正向垄断阶段过渡，资本主义社会畸形繁荣，大资产阶级过着更加豪华糜烂的生活。到处是精美的筵席、亮晶晶的银制餐具和挂在四壁上的织着古代人物和仙境森林中的异鸟珍禽的壁毯，资产阶级贵妇人就在这种环境中生活。她们坐在香气扑鼻的内客厅里和最亲近的男朋友娓娓清谈。许多和玛蒂尔德一样的小资产阶级妇女，生活在资本主义的花花世界里，深受资产阶级思想的毒害，对荣华富贵早已垂涎三尺，梦寐以求。但是她们拼命追求的结果，往往以失败告终。莫泊桑通过罗瓦赛尔夫妇的不幸遭遇，生动地反映了小资产阶级的普遍命运。

罗瓦赛尔太太是一个塑造得非常成功的艺术形象。她具有浓厚的虚荣心，醉心奢华，追求享乐。为了在教育部部长举行的晚会上和那些有钱有势的阔太太相媲美，宁愿花掉丈夫多年的积蓄，做了一件长裙；戴上借来的项链，硬装出一副阔太太的架势才觉得体面，有光彩。晚会上，她越是引人注目，她的虚荣心越得到满足，她越是心花怒放，脸上露出得意的笑容……然而，在金钱决定人的命运和前途的社会里，小资产者的贫寒生活又怎么能和大资产阶级相媲美和竞争呢？她仅仅参加了一次舞会，仅仅丢掉了一串借来的项链，便要终生还债，埋葬了自己的青春和美貌。可是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她仍然执迷不悟，带着一颗小资产者贪图富贵、羡慕豪华生活的狂热心理，怀恋着十年前的那场虚荣梦。回想着在当年那个晚会上，她是多么美丽，多么出风头啊！作者曲笔描绘，写尽了被资产阶级思想毒害了心灵的小资产者的可笑和可怜。用轻松的喜剧形式，反映了资本主义世界极严肃的生活悲剧。

《项链》在世界文学中以它的精湛的艺术技巧著称于世。这篇短文统共不满一万字，但情节发展跌宕起伏、变化多端，处处出人意料之外，处处又皆在情理之中。整个情节发展以玛蒂尔德夫妇参加教育部部长的晚会为因，以项链为线索，分借链、丢链、还链和分清真假项链几个环节。作者借助一个“假”字，编织成一篇锦绣文章。借链时的罗瓦赛尔太太不知项链是假的，以“假”当“真”。直至十年之后，玛蒂尔德还清了一切债务，经过许多波折和艰难，到结尾才知道那条改变了她的命运的项链原来是假的，顶多值五百法郎。读到此，谁能不掩卷长叹，久久沉思……它使人们深深地感受到“隐藏在事物本质里面的深刻悲哀，像一小片愁云似的，从这些短短故事的每一篇里浮散出来。他的作品中，流露出来的气氛总是可以察觉得到的；它使头脑充满了严峻的痛苦的思索，并且甚至使心肺饱和了奇妙的和独特的芬芳……”

更妙的是浮来斯结太太告诉玛蒂尔德那串项链是假的，全文写到这里倏然而止。结局如何，作者未作任何评述和暗示，全凭读者自己去想象、猜测、思索和判断，给人留下广阔的想象余地，让人细细地咀嚼、回味……

《我的叔叔于勒》

《我的叔叔于勒》最早发表于一八八三年八月七日法国的《高卢人日报》上。小说通过小市民家庭内部亲兄弟间拒不相认的故事，对人与人之间冷酷无情的金钱关系的刻画，以可怕的真实性和令人触目惊心、不寒而栗。其揭发批判资本主义现实的力度，较同类作品更胜一筹。

故事很简单。有一天，约瑟夫·达弗朗司大大方方地给了一个白胡子老乞丐五个法郎。这究竟为什么呢？我很奇怪。于是，他告诉了我自己家里所发生的一个悲惨的故事。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那时还是一个小孩子，全家住在哈佛尔港。父亲菲利普是个小职员，挣的钱很少。家里还有二个姐姐和母亲。姐姐因为没有陪嫁，还没有出嫁。家里样样东西都要节约，吃的、用的都是减价的处理品。可是还要摆阔气、装门面，尽量掩饰贫寒生活的真相。

每逢星期日，全家都要衣冠楚楚地到海边栈桥上散步。那时父亲穿着方襟大礼服，戴着礼帽、手套。母亲打扮得五颜六色，好像节日里悬万国旗的海船。但是每次出门前，总会发现父亲的大礼服上还有一些未擦干净的油渍，母亲只得脱下手套、架上眼镜，仔仔细细地把这些污点擦干净，全家这才能庄严地走在大路上。父母亲挺起腰板、伸直了腿，正颜厉色、举止庄重，仿佛他们的态度举止关系着一桩极端重要的大事。

散步的时候，父亲只要一看见驶进港口的海船，就会情不自禁地说出那句从不变更的话：

“唉！如果于勒能在这只船上，那会多么叫人惊喜啊！”

我的叔叔于勒成了全家唯一的希望。他年轻的时候是一个“花花公子”，把自己应得的一份遗产花得一干二净，又用掉了我父亲菲利普的一部分钱。全家骂他是“坏蛋”、“流氓”和“无赖”。按照当时的惯例，把他打发到美洲去碰运气。万万没有想到他到那里不久就来信说，赚了钱，可以赔偿我父亲的损失。全家深受感动，于勒叔叔变成了正直的好人、有良心的人、达弗朗司家的好子弟，像所有达弗朗司家的子弟一样的公正无私了。

两年后又接到于勒的第二封信，信上说：

“我的身体很好，买卖也好。明天动身到南美旅行，发了财就回到哈佛尔。那时我们就可以在一起快快活活地过日子了……”

这封信成了我们全家的福音书。此后十年没有收到任何消息，可是父母亲天天等待着于勒的归来。母亲常说：

“只要好心的于勒一回来，我们的境况就不同了，他真算得一个有办法的人。”

于是每星期日，看见喷着黑烟的大轮船从天边驶过来，我的父亲总要重复着那句永不变更的话：

“唉！如果于勒能在这只船上，那会多么叫人惊喜呀！”

那时全家简直以为马上可以看见于勒一面挥着手帕喊着：“喂！菲利普！”一面阔气地从船上走下来。父母亲就像盼星星、盼月亮一样地盼望着发了财的于勒早点回来。抱着这种急切的盼望心情，全家动不动就拿出叔叔的信念上一遍，要不然就是拿给别人看。我们还拟定了上千种美好的生活规划，甚至想在安吉维尔附近买一幢别墅。于勒变成了我们全家的希望，变成了我们生活欢乐的源泉。

有一天晚上，一个小公务员看了于勒叔叔的来信，才决心向二姐求婚。

婚礼之后，我们全家和新婚夫妇决定到哲赛岛游玩。这个地方是穷人们最理想的游玩场所。它是距哈佛尔很近的一个英属小岛，乘两个小时的轮船就可渡海到达这个岛上。这样既不用花很多的钱，又可以落个出国旅行的美名，摆一摆绅士的派头。这次旅行，成了全家时刻梦想的好事情。上了船，大家又快活又骄傲。

船在平静的碧绿的海面上驶向远方。父亲挺着大肚子四处观望，一眼看见了两位漂亮的太太，高雅地吃着牡蛎。觉得这是一种雅致高贵的派头，于是问母亲和两个姐姐：

“你们要不要我请你们吃牡蛎？”

母亲怕花钱，两个姐姐马上赞成。母亲只好很不痛快地说：

“我怕伤胃，你只给孩子们买几个好了，可别太多，吃多了要生病的。”

然后转身对着我，又说：

“至于约瑟夫，他用不着吃这种东西，别把男孩子惯坏了。”

我心里很不高兴，觉得这种不同待遇很不公道，眼睁睁地望着我的父亲带着女儿、女婿走到那个衣服褴褛的卖牡蛎的老头跟前。装模作样地教她们怎样吃牡蛎，才能够不叫汁水溅出来。不料弄巧成拙，他刚一模仿那两位太太吃牡蛎的样子，就把汁水全倒在身上穿的礼服上，狼狈地抬起了头。突然间，他觉得这个老头很像于勒，很像日夜盼着、想着的于勒。顿时，他吓得目瞪口呆，脸色苍白，赶快向我们走来，低声告诉我的母亲：

“真奇怪！这个卖牡蛎的人，怎么这样像于勒！”

母亲吃惊了、发急了，亲自走过去观看，回来时也吓得直哆嗦，她急切地说：

“我想就是他。去跟船长打听一下吧。可要多加小心，别叫这个小子又回来吃我们。”

父亲走到船长身边，客客气气地搭讪着，船长冷冷地说：

“他是个法国老流浪汉，去年我在美洲碰到他，就把他带回祖国。据说他在哈佛尔还有亲族，不过他不愿回到他们身边，因为他欠着他们的钱。他叫于勒……听说他在那边曾经阔过一个时期，可是您看他今天已落到了什么地步。”

一切希望都破灭了。父亲一屁股坐在板凳上，结结巴巴地说：

“是他，真是他！”“弄出大乱子了。”

母亲从“希望”的顶峰，一下子跌进“失望”的深渊。她做梦也没有想到于勒竟会是一个穿得破破烂烂的在船上卖牡蛎的老乞丐。她突然暴怒起来，冲着我的父亲说：

“我早就知道这个贼不会有出息，早晚会重新回来拖累我们的，对达弗朗司家里的人还能有什么指望吗？”

父亲无可奈何，愁眉苦脸的只是问她：

“咱们怎么办？”

母亲干脆地说：

“现在把钱交给约瑟夫，叫他去把牡蛎钱付清。现在已经够倒霉了，要是再被这个讨饭的认出来，在这船上可就热闹了。咱们到船的那头去，注意别叫那人挨近我们！”

她还决定不让姐姐们知道。她给了我一个五法郎银币就走开了。我把钱

付给了于勒叔叔，望着那一只满是皱纹的手。我又留神看了一下他的脸，这是一张又苍老又穷苦的脸，满面愁容，狼狈不堪。我心里默念着：“这是我的叔叔，父亲的弟弟，我的亲叔叔。”不由得我给了他十个铜子的小费，回来后，母亲冲着我喊：

“你简直疯了，拿十个铜子给这个人，给这个流氓。”

远处，已经可以望见一片紫色的阴影从海里钻出来，那就是哲赛岛了。我真想再看看我的叔叔于勒，想走到他的身边，对他说几句安慰的话、温暖的话。可是他已经回到了龌龊的舱底了。

回来的时候，为了避开可怜于勒，我们改乘圣玛洛船回到了家里。

有了这件事后，我每次遇见一个乞讨的老流浪人，总要给他五法郎。

读了这篇小说，它会让你说：这篇作品反映的社会生活是这样卑劣丑恶，又是这样的庸俗平凡，但是里面却隐现着小市民的全部生活和思想。它在读者眼前打开了一幅丑恶的现实生活的画卷。在那里，金钱决定人的价值、地位和荣辱。所以菲利普夫妇尽管生活上捉襟见肘、破绽百出，却拼命装点门面，摆出一副庄严而神气的绅士面孔，维持小资产者的体面。因此于勒发财的消息成了约瑟夫全家脱离贫困深渊的“希望”和“福音”，菲利普夫妇对他表现出异乎寻常的手足之情，幻想着占有金钱的欢乐，陶醉在想象的幸福中。他们那颗“虚荣”而“冷酷”的心，被万能的金钱开动了。但是万万没有想到，出现在他们面前的于勒，不是日夜梦想的阔佬，而是一个又穷又苦、衣服褴褛的卖牡蛎的乞丐，立刻激起菲利普太太的恐惧、暴怒、绝望和躲避。他们满怀希望结果又异常失望的命运，被作者无比真实地抓住了，以无比辛辣、苛刻的嘲笑表现出来。于勒的发财与破落、阔佬与乞丐之间的鲜明变化，决定了菲利普夫妇对待他的两种全然不同的态度，真可谓“有钱千里盼相逢，无钱对面不相认。”从而剥光了涂在人们脸上的虚假的色彩，撕碎了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纱幕，手足之情、兄弟之谊完全变成了赤裸裸的金钱关系。作者的揭露可谓淋漓尽致、入木三分。小资产者的贫困境遇、海外发财的梦想，拜金主义的人与人的关系被合盘托出。

最后作者以饱含伤感的笔触，通过小约瑟夫的内心独自，抒发了对不幸者的无限哀伤之情。正如左拉在莫泊桑的墓前所说：“读他的作品的时候，可以是笑或是哭，但永远是发人深思的。”

莫泊桑曾经说过：“一个作品的布局的巧妙不在于有激动力或者令人可爱，决不在于引人入胜的开端或者惊心动魄的收煞，而在于那些表现作品的明确意义的可信的小事巧妙组合。”结合《我的叔叔于勒》理解这段话是十分中肯贴切的。

这篇小说题材十分普通，可以说是人们非常熟悉的人和事。乍看起来平淡无奇，作者仿佛只是记述一场偶然的谈话，一件偶然碰到的小事。然而仔细玩味，就会看到这些都是我们在生活中常常遇见，但却很少注意的一些特征。从中体察出平淡无奇的叙述里蕴有深意，平铺直叙中含有辛辣的讽刺，情节波澜起伏，构思巧妙。当菲利普夫妇酣睡在黄金的美梦中殷切盼望于勒归来时，笔锋轻轻一转，巧妙地安排了他们和于勒在船上的狭路相逢。作品具体而鲜明地通过人物的对话、骤变的表情、迅速的转移，避之如虎狼的态度以及归程改乘另一艘轮船等一连串环环相扣的情节，神形兼备地表达出了菲利普夫妇二人在希望和失望的矛盾中产生的种种思想感情。用这种白描的手法、深刻的思想分析、真实而生动的细节，既写出了他们的丑态和内心恐

惧，又使人物认人唯钱、冷酷自私的性格跃然纸上。作者采用第一人称的写法，借“我”之口叙述了整个事变，更给人以实感逼人的印象。

《米龙老爹》

《米龙老爹》于一八八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发表在《高卢人日报》上，是一篇充满了爱国主义激情的名作。在这个短篇里，莫泊桑成功地塑造了一个机智歼敌、坚贞不屈的爱国者形象。故事发生在美丽的诺曼第省。诺曼第的夏天，烈日当空，蔚蓝的天色和地平线相接，平原上四处散布着诺曼第省的田庄。远处小树林里，古老的苹果树开满了雪白的花朵，光彩照人。

花的香气和烈日下兽肥蒸发出来的气息，在空气中混杂在一起。

一个年约四十岁的强壮汉子望着靠墙生长的葡萄藤，想起了米龙老爹。

那还是一八七 年的事了。普军某部参谋处侵占了米龙老爹的田庄，法军远在十里之外静伏不动。但是一到夜晚普军总有一些骑兵“失踪”，凡是深夜零星出巡的士兵，总是遭到暗杀。每天早上人们在田地里、天井旁或是壕沟里总能找到他们的尸首。他们的马也伸着腿倒在大路上，颈项被人用刀割开了。

这些暗杀，仿佛是同样的人，用同一种手段干的，普军始终无法破案。原来，这都是年近古稀的田庄主人米龙老爹的秘密“杰作”。

米龙老爹具有外省乡间老农的外部特征。他今年 68 岁，身材矮瘦结实，长年的劳动压弯了他的脊背，两只有力的大手好像一对蟹螯，一头稀稀疏疏的头发，颈项上发黄起皱的皮肤上显出好些粗大的静脉血管，平素以顽强和吝啬闻名乡里。

敌军强占了他的田庄，老爹表面上竭力款待他们，安置他们。普军军官很满意，认为他“始终是殷勤的，并且是很合作的。”除了夸奖他，没有一句闲话，也没有一点怀疑，可是老爹的心里却充满了对敌人的仇恨。

普军到来的第二天夜晚，在老爹家里大吃大喝，一共用了二百五十多个金法郎的草料和一条牛、两只羊。老爹心里盘算着：“他们就是接连再来拿我一百个，我一样会向他们讨回来。”于是，他暗地里“盘算着复仇的计划”。他看见了一个普鲁士骑兵坐在仓库后面的壕沟边抽烟斗，马上取下镰刀，蹑着脚从后面走了过去，蓦地一下，就像割下一把小麦似的割下了他的脑袋。老爹剥下了他的全身装备，然后把敌人和一块顶栅栏门的石头，一齐装进一只装煤的口袋里扔进了水荡。这个普鲁士人的尸首，永远浮不上来了。随后把从敌人身上扒下来的服装等物，偷偷地藏到了林中石灰窑的地道里。

这以后，他随时等待机会。表面上对敌人还是那种服从和殷勤的态度。敌人对他很放心，老爹自由自在地出入敌营，常和普军士兵来往，学会了几句必要的德国话。每天傍晚，他都听那些骑兵要去的村落名称。有一天夜晚他也出门了。

他偷偷地溜进了树林，走进石灰窑的地道换上了敌人骑兵的衣服，然后走到大路上，像一个偷着打猎的猎手，小心地谛听着每一个极小的声响。

敌骑兵的马蹄声“得得”地由远而近传了过来，米龙老爹赶忙把耳朵贴在地上，判定了来的只是单个的骑兵。敌兵越来越近了，相距只有十来步远了。老爹横在大路上像受伤的样子，用德国话喊着“救人呀！救人呀！”敌人认定他是一个失了坐骑的、受伤的德国兵，于是毫无疑问地滚鞍下马，走到他的跟前俯下身去看他，老爹迅猛地把手刀插进了敌兵的肚子里，内心感到一种老农式的无声的快乐。

事后，老爹割下敌人的首级，把尸首扔进壕沟里。自己骑上敌人的马匹

在平原上巡游。

远远地他看见有两个归营的骑兵走了过来，又用德国话喊着：“救人！救人！”两个德国兵望见他穿着德国兵的服装、骑着德国人的马，就照直地冲了过去，丝毫没有一点点怀疑和猜忌。于是他，老爹，像弹丸一般从他们中间穿过，用马刀和手枪，同时干翻了他们两个人。这才从从容容地回到了石灰窑，藏好马匹、军装，重新披上原来的那套破衣裳，回到家里，一直睡到第二天早晨。

他有四天没出门，等到追查的风声过去了，他又用相同的手段杀了两个德国兵。从此后，他不再住手了，每到夜晚，都骑着马在月光下驰过荒废无人的田地，有时在这里，有时在那里，专门寻找机会，猎取普鲁士人的人头。

最后一次，米龙老爹一个人袭击两个德国兵。其中有一个人，力量很大，在搏斗时，在老爹的面颊上砍了一刀。然而老爹还是把这两个人都杀死了。他藏好马匹衣服，往回走的时候，已经精疲力尽衰弱得很。老爹满身是血，勉强地走到马房前面，摔倒了。

事情败露了。老爹用他那种乡下人发呆的神态，安闲地站在普军的审判桌前。五个军官和团长坐在他的对面。团长问道：

“米龙老爹，您脸上带的那道伤是怎么回事？”

老爹一言不发。团长又说：

“您不说话这就定了您的罪。您知道今天早上在伽尔卫尔附近寻着的那两个骑兵是谁杀的吗？”

老爹干脆地答道：

“是我。”

团长吃惊了，双眼盯着他。又问：

“这一个月以来，我们在田里找着的侦察兵是谁杀的？”

“是我。”

“全部都是您杀的吗？”

“全部。对呀，是我。”

“您一个人？”

“我一个人。”

“您非全盘告诉我不可，您是怎么干的？”

老爹用同样安闲自在的态度，叙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他说完了口供，突然抬起头自负地瞧着德国军官。团长抚弄着胡须问他：

“您再没有旁的话要说吗？”

老爹高傲地说道：“没有。再也没有，帐目是公正的：我一共杀了十六个，一个不多，一个不少。”

“您可知道自己快要死了吗？”

“我没有向您要求赦免。”接着老爹又说道：“……从前也就是你们杀了我的爹，他老人家是一世皇帝的部下。我还应该算到上个月，你们又在艾弗勒附近杀了我的小儿子法朗索阿。从前你们欠了我的帐，现在我讨清楚了。我们现在是收付两讫。”

敌人面面相觑。老爹接着说：

“八个算是替我的爹讨还了帐，八个算是替我儿子讨还的。我们是收付两讫了。我本不要找你们惹事。我！我不认识你们！我也不知道你们是从哪儿来的。现在你们已经在我家里，并且要这样，要那样，像在你们自己家里

一般。我如今在旁的那些人身上复了仇。我一点也不后悔。”

说完以后，老爹像一个英雄似“挺直了关节不良的脊梁”，直望着眼前的敌人。

狡猾的敌团长走到了老爹身边，低低地向他说：

“你听明白，老头儿，也许有一个法子救您性命，就是要……”

老爹没有听下去，向普鲁士军官“竖直了两只眼睛”，“鼓起胸膛”，把唾沫劈面唾向敌人。

不到一分钟，老爹被推到墙边。他扭过头望望自己的儿孙，在微笑中被普军士兵枪决了。

战争过去了。老爹被枪杀的地方，长出一棵茁壮的葡萄。他的儿子说道：

“老爹的这棵葡萄，今年发芽的时候并不迟，也许可以结果子了。”

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像故事一样娓娓动听，像生活本身一样自然、朴实，但每一篇又新颖别致，独具一格。

《米龙老爹》这篇小说和莫泊桑描写战争的小说《羊脂球》、《蜚蜚小姐》、《两个朋友》一样，以普法战争为背景，以普通群众为正面主人公，抓住生活中一个富有典型意义的侧面，反映了普法战争中法国人民的某些本质的方面。但是在表现上，这些作品绝无雷同之处。《米龙老爹》这篇小说，通过一个老农的英雄事迹，不但表现了法国人民的自发的反抗行动和他们对普鲁士侵略者的深仇大恨，更为可贵的是，作者较为深刻地揭示了法国人民坚决抗敌的原因和智慧。

军事审判是本文重点情节，看起来老爹像是被告，是杀人者，可是在审判过程中，老爹却把敌人置于被审判的地位上，义正词严地控诉了侵略者，肆意掠夺法国人民的财产、杀死法国人民的血腥罪行。小说表达了法国人民反抗侵略者的正义行动和他们仇视敌人的民族感情。

法国人民正是按照“血债一定要用血来还”的公正逻辑，立志复仇。在这一场众寡悬殊、强弱分明的决斗中，作者细致地描写了法国人民的代表米龙老爹智勇双全、临危不惧的凛然正气，歌颂了普通人民中的爱国主义热情。米龙老爹保卫家园、英勇杀敌、宁死不屈的光辉形象，充分体现了法国农民朴实、坚强、机智、勇敢和崇高的爱国主义精神，谱写了一首人民英雄的赞歌。

这篇短文，通篇不过五千字，文字朴实、形象鲜明。作者特意刻画了一个年事已高的老英雄的光辉形象和军事审判的场景。它以单纯、简洁、色调鲜明，主要是对现实的真实的再现征服了读者。

《西蒙的爸爸》

《西蒙的爸爸》原文写于哪一年尚未得到确切考证。

放学了，也下工了。铁匠菲列普忽然看见一个孩子，独自一个人跪伏在草丛里伤心地抽泣着。他赶忙走过去，把大手放在孩子的肩上，亲切地问道：“什么事叫你这么伤心呀，朋友？”

孩子述说了自己不幸的遭遇。

他只有七八岁，今天，他头一回上学，穿着一身整洁的衣服，面色苍白，神情羞怯地走出校门。这时，一群正在交头接耳的小学生，带着一种恶作剧的狡滑、残忍的眼光瞧着他，慢慢地凑了过去，把他围在中间。一个十四五岁的大孩子神气十足地问他，

“你叫什么？”

“我叫西蒙”

大孩子们毫不放松地残忍地追问着：

“西蒙后面还得有点东西，光是西蒙……这不是一个姓。”

小西蒙张口结舌地回答不上来，这些捣乱的孩子们都笑了。那个大孩子更得意，高声说：

“你们都看见了吧，他没有爸爸。”

西蒙想要替自己辩解，可是找不出话回答他们，驳倒他没有爸爸这件可怕的事实。孩子们很兴奋，嘻嘻哈哈地笑着。他们这些合乎法律的人，有爸爸的人，仿佛要用一种压力压垮西蒙，无情地嘲笑他，侮辱他。靠近西蒙身边的一个孩子，突然向他伸出了舌头，然后高声地叫着：“没有爸爸！没有爸爸！”

西蒙不顾一切地抓住了他的头发，咬他的脸，踢他的腿，两个人恶狠狠地打了起来。西蒙挨了打，身上一块青、一块红，倒在地上。衣服撕破了。他挣扎着站了起来掸了掸衣裳上的土。这时，另一个孩子恶毒地向他喊道：

“去告诉你爸爸好了。”

西蒙一句话也答不上来，他明白了自己真的没有爸爸。他们有爸爸，比自己强，他们赢了，自己输了。他尽量地忍住就要流下来的热泪，然而发自内心的悲痛控制了他，浑身抽搐地大声呜咽起来。孩子们爆发出一片残忍的笑声，围着他跳着、唱着：“没有爸爸！没有爸爸。”

西蒙发疯一样地拾起了石头，使劲朝这批坏蛋扔了过去。他的神情非常怕人，孩子们害怕了，逃跑了。只剩下西蒙一个人了，孤零零的。他朝着田野里猛跑，想起了一个星期以前，一个乞丐淹死的情景，他也想投河自杀。

天气是那么暖和、晴朗。万物生气盎然的生长着，欢跃着。西蒙来到了河边，河水像镜子似地发亮。他低下头看见了清清的河水里，几条小鱼欢快地游来游去。一只绿色的小青蛙跳了出来，一下子蹦到他的脚边。西蒙被吸引住了，他想捉住它，轻轻地、聚精会神地扑了上去，可惜没有抓到。一次、二次、三次，猛然间抓住了青蛙的两条后腿。小青蛙使足了劲儿，拼命地挣扎，可就是跑不掉。西蒙高兴得笑了，望着青蛙睁着的一双滚圆滚圆的大眼睛，两条后腿一伸一缩，前腿像两只手一样在空中舞动，真和家里的小水兵一上一下的动作差不多。他不由得想起了自己的玩具、自己的家和自己的妈妈。不由得跪在地下伤心地痛哭起来。

菲列普微笑着听完孩子抽抽嗒嗒的叙述，认出了这就是布朗肖特大姐的

儿子。笑着说：

“好啦，别难过了，我的孩子，跟我一块去找妈妈吧。你会有……会有一个爸爸的。”

菲列普拉着孩子的手，来到一所很干净的白色小房子前面。孩子叫了一声：

“妈妈！”

一个年轻女人走了出来，严肃地站在门口。菲列普看到布朗肖特大姐那张苍白而严肃的面孔，立刻明白了对她是不能开玩笑的。便捏着鸭舌帽，吞吞吐吐地说：

“瞧，太太，我把孩子送来了，他在河边上迷了路。”

可是西蒙却天真地哭诉着：

“不是迷路，妈妈，我想投河，因为别人打我……打我……因为我没有爸爸。”

可怜的布朗肖特大姐羞得满脸通红，眼泪扑簌簌往下淌，紧紧地搂抱住自己的孩子。铁匠站在那儿，不知怎样走开才好。这时，西蒙挣脱了妈妈的搂抱，跑到菲列普跟前问他：

“您愿意作我的爸爸吗？”“您要是不愿意，我就再去投河。”

布朗肖特大姐羞得无地自容，紧紧地倚在墙上，不知道怎样回答孩子的稚气的要求。菲列普却把这件事，当作是一个孩子的玩笑，顺口应道：“当然喽，我很愿意。”西蒙伸出双臂，无限欣慰地说：

“好！菲列普，您是我的爸爸啦。”

从此后，菲列普经常从布朗肖特大姐的房前经过。她对他始终是恭敬的、严肃的、谨慎和小心的，绝不和他开玩笑，也绝不让他走进家门。即使如此，地方上还是有些闲言闲语。至于西蒙，很爱他的新爸爸。菲列普每天下工后，几乎总是陪着孩子一起散步，小西蒙勤奋学习，在同学中间傲然独立，总不回答他们的挑逗。然而，事情并没有真正解决。

三个月后，正当菲列普和四个伙伴，兴奋地抡着铁锤锤打着通红的铁块时，西蒙又受到了那些顽皮的孩子们的攻击。他们恶狠狠地对西蒙嚷着：

“你说谎，你没有一个叫菲列普的爸爸。”

“为什么没有？”西蒙惊讶地问着。

一个大孩子搓搓手，说：

“因为你要是有他的话，他就应该是你妈的丈夫。”

西蒙在这个正当的理由面前愣住了。他低下了头，做梦似的来到炉火通红的铁匠铺里，拉住了菲列普的袖子。打铁的声音静了下来，所有的人都望着他。西蒙用一种脆弱的声音说道：

“喂，菲列普，刚才米舒德大婶的儿子对我说，您不完全是我的爸爸。”

“为什么？”菲列普问。

孩子天真地答道：

“因为您不是我妈的丈夫。”

菲列普一动不动地站着，两只大手扶着锤柄，额头靠在手背上，他在沉思。四个铁匠全停止了工作，他们静静地听着、想着。忽然，有一个铁匠开口了，对菲列普说：

“这布朗肖特大姐仍旧是一个柔和而正经的姑娘，并且有勇气，虽然遇见过不幸的事，但是没有堕落，将来是可以做一个正经人的好妻子的。”

“这是实在的，”另外三个人说。

这一个人接着说道：

“这个姑娘失了足，难道是她的过错吗？别人以前是答应娶她的，并且那种在今天很被人尊敬而以前也做过同样事情的女人，我也不止认识一个。”

“这是实在的，”那三个齐声说。

菲列普俯下身对西蒙说：

“去跟你妈说，今儿晚上我要去找她谈谈。”

随后，五把铁锤又欢快地敲打起来。菲列普睁着一双热情的眼睛，他的锤声更响、更有力，一下一下地带着一阵震耳的巨响锤击着。

夜色降临，天空布满了星星。菲列普穿着过节的新衣服，来到布朗肖特大姐的家，请求她作自己的妻子。

西蒙已经躺在床上。铁匠用自己那双有力的胳膊，把他高高地举了起来，并且高声地告诉他：

“你去告诉他们，你的同学们，说你的爸爸是铁匠菲列普·勒米，倘若再有人来和你捣乱，我一定要揪他们的耳朵。”

第二天，小西蒙在班上，用响亮的声音说：“我的爸爸是铁匠菲列普·勒米，他说倘若有人来和我捣乱，他一定要揪他们的耳朵。”

同学们全都沉默了。

这篇小说宛若一首优美动人的歌，舒缓地弹奏着动人心弦的乐章。我们仿佛置身在美丽的大自然的怀抱里，望见了清清的河水、小鱼、青蛙、白色的房子。中午的太阳欢快地照耀着，在一片茂密的森林后面，锤声叮咚叮咚地响个不停。突然一切声音都沉寂了，耳边响起小西蒙的痛苦的哭声和哀诉。摧人肝胆。

一群调皮捣蛋的孩子们，对一个无辜的私生子的侮辱和折磨。他怀着天真和稚气，渴望着有一个爸爸。受折磨的孩子需要安慰，受到侮辱的母亲需要支持。纯朴的铁匠菲列普伸出了友爱的手，他那颗纯洁晶莹的心充满了活力，充满了爱，显得那么勇敢坚定，又那么温柔善良。他和布朗肖特母子俩一起冲破了传统的偏见、舆论、道德编织成的牢笼。铁匠那颗炽热的心，犹如铁匠铺里熊熊燃烧的大火带给人们光明和力量一样，给予了不幸者——布朗肖特小姐和她的孩子生的欢乐和幸福。他们高傲地抬起了被屈辱的头。

这首歌，歌唱了淳朴、真挚、温厚的爱，工人心灵的美，纯朴和公正。它倾注了作者多么深厚的敬爱之情啊！

小说中生气盎然、绚丽多彩的景物，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生机，同西蒙要求幸福生活的权利情景交融，相互辉映。剪裁详略得当、主次分明、语言生动、抒情、挥洒自如。巧妙地通过孩子的口吻、心理、对生活的热爱和无知，把一件不寻常的事情，写得那么自然、合理，沁人心肺。

《俊友》

莫泊桑的《俊友》写于一八八五年，以法兰西第三帝国的中心巴黎为背景，以《法兰西生活日报》社总编辑杜·洛阿的发迹史为中心，整个情节围绕着《法兰西生活日报》而展开。

佐治·杜·洛阿是个乡镇酒店老板的儿子，有着高高的不胖不瘦的身材，略现火红的天然鬈起的栗色头发，一双透着很小的瞳孔的浅蓝眼睛。他在法国驻非洲的殖民军中当了一个轻骑兵上士，身上挂着军刀，手里握着手枪，随时可以对阿拉伯人行凶暗杀，不但没有人追究反受到纵容。两年后服役期满，来到巴黎。在一个铁路局当小职员。他挺着腰杆在街上走着，用出众的军人姿态，捏着“像泡沫一样在嘴唇上卷起的胡须”，横冲直撞，用肩膀撞着别人，口里吹着种种快乐的小曲子，丝光高帽偏在耳朵一边，鞋跟当地地踏着铺在街面上的石板。他每月收入很低，现在口袋里只剩下三个金法郎和四十个生丁来过本月最后两天的日子了。这个数目只够他吃两顿饱饭还不包括中午这顿。眼望着咖啡馆里各种颜色不同的甜酒，别人在里面大吃大喝，他真想抓住一个有钱的顾客，扭断这个人的脖子，搜检出他口袋里的金币、银币和铜苏来。这个酒店老板的儿子总觉得会有某种机遇使他升官发财。

果然好机会来了，他在歌剧院广场的拐角上，遇见了过去在军队里的伙伴管森林。管森林现在是《法兰西生活日报》政治新闻的主编，生活过得很优裕。他见杜洛阿的生活很艰难，便邀请他参加新闻工作，所得的报酬比他现在当职员高得多，并且邀他第二天到他家吃晚饭，他将介绍他和报馆总经理洼勒兑尔先生认识。杜洛阿满口答应了，十分感激地说：“……你放心，我将来断不会忘记。”随后，管森林又借给他二个金鲁易（一鲁易二十个金法郎），他们一同到“牧人狂”游戏场玩了一阵子。在那儿，杜洛阿用管森林借给他的钱，和妓女乐色儿混了一夜。

第二天，杜洛阿生平第一次穿着租来的燕尾服到管森林家赴宴。他像演员似地在镜子跟前研究自己的表情动作，他微笑着做着种种手势，表现种种情感：惊讶、快乐、称赞，尤其注意在太太面前如何献殷勤……

管森林的客厅里灯火辉煌，并且像花房一样摆满了花。杜洛阿是第一个客人，管森林的妻子玛德来因微笑着迎接他。在杜洛阿眼里，她是一个有着出众的金黄头发的俏皮妇人，有一张不甚匀称但有诱惑力的脸和聪明可爱的丰采。接着进来的客人是玛德来因的女友和亲戚马莱勒太太，这是一个矮小活泼，善于打扮的女人。再后面进来了一位矮胖先生，胳膊上挽着一个美貌的高个儿妇人，原来这就是《法兰西生活日报》的总经理、金融家、众议院议员洼勒兑尔先生和他的太太。这以后又陆陆续续地来了些报社的名记者。

晚饭是精美的、丰盛的。洼勒兑尔先生的食量抵得过神魔故事里的夜叉。客人们谈论着新闻工作中的种种事情，杜洛阿一句话也插不上，他不时地望着身旁的马莱勒太太，她那丰满的胸部诱惑了他，一粒用金丝穿起的金刚钻像一滴快要滴在皮肤上的清水似地挂在耳坠子下边。杜洛阿很想说话，希望引起别人的注意。当人们把话题转到阿尔及利亚殖民地时，他插嘴了。因为他在那里当过兵，他向客人们谈到了军队里的奇闻轶事，阿拉伯的风土人情，及时提供了“合乎时局”需要的资料，引起了在座所有人的注意。妇女都抬起头望着他，连埋头吃菜的洼勒兑尔也抬起了眼镜来端详他。感到他“的确有一种独到的聪明”。管森林请求总经理洼勒兑尔先生吸收杜洛阿到报社工

作，注勒兑尔便要杜洛阿写一组关于阿尔及利亚的报道试一试，并要求他在文章里掺入殖民问题。注勒兑尔太太给文章确定了一个吸引人的标题《一个非洲猎人的回忆》。

晚饭后，杜洛阿回到住处写《一个非洲猎人的回忆》。他本来不学无术，真不知怎样动笔。开始，他的思想怎样也集中不起来，也不知怎样开头才好。后来，觉得无法用成文的语句来表达他所要说的内容，急得手心直冒汗。只好蒙头睡觉。第二天，他匆匆忙忙爬起来找管森林帮忙。管森林便指点他去找自己的妻子。于是在一间客厅里，玛德来因一面抽着烟，一面口授，杜洛阿执笔，写完了这篇出色的《一个非洲猎人的回忆》。第二天，以杜洛阿署名的文章在报上发表了，他在报社算是站住了脚，当了《法兰西生活日报》记者。他得意忘形，马上跑到铁路局去辞职。回来后他又在一间小铺子里，给自己印了许多名片。当他正式到报社上班时，管森林让他当一名采访记者，派他和报社最能干的记者“老法螺”一起去采访从中国和印度来的两位要人。“老法螺”是一个脸色灰白、身体很胖的矮子，秃顶，顶门发着亮光，眼睛高度近视，写起字来，他的鼻子简直碰到纸上。管森林交代杜洛阿好好向“老法螺”学习，他能在“五分钟内掏得空一个人的肚子”。可是“老法螺”却带他到咖啡馆里喝茶聊天，东拉西扯地谈了许多隐私，根本没有采访什么人。回到报社，他竟然写出了和中国、印度要人的谈话纪要。从这里，杜洛阿受到很大启发，学会了种种捏造和欺骗的手段，特别是他有“天生的狡猾去每天预测老板的秘密念头”的本领。同时，他又利用记者身份广泛交游。不论阁员、将军、王公、警察、妓女、主教、看门老头、大使、车夫，他都和他们保持往来。仅仅两个多月他就熟悉了业务，练就了圆滑的处世手段和随机应变的本领，成了一个“使人注意的访员，消息可靠，性情圆滑，手段敏捷而且精细”，颇得注勒兑尔老板的赏识，认识到他比周围的人更有才能。

尽管如此，杜洛阿一直苦恼着自己地位的平凡低下，他还没有爬到名利双收的高一级地位上去。这时，他想起了管森林曾经说过的一句话：“要一个人成功得快一点，也还得靠她们牵线。”他从经验上感觉到自己对于女性有一种“罕见的吸引力”，但是他还拿不准哪个妇女对他前程有帮助，心里焦躁得像一匹被人锁住了脚的马。想来想去，终于下定决心去访问马莱勒太太。她自称是一个喜欢“随随便便过日子”的女人，丈夫在北方铁路局当巡视，每月只回巴黎住八天。杜洛阿看准了目标，装出一副不在意的样子去拜访她，对她百般温存讨好，殷勤笼络；马莱勒太太也专门设宴邀请他，并请管森林夫妇作陪。席间那些含义曲折的语言揭去了他们平时的假面具，行为极其放荡。这一晚，杜洛阿单独陪同马莱勒太太坐车回家时，大胆地把她勾搭上了。对一个巴黎上流社会的有夫之妇，他仅仅靠自己的美丽动人的相貌，就轻而易举地把她征服了。杜洛阿借助马莱勒太太的势力跻入上流社会社交的大门。他们俩不断地寻欢作乐，经常在杜洛阿的住处幽会。有一次，马莱勒太太上楼时撞倒了邻居家一个孩子，遭到邻居的臭骂。于是她索性自己出钱在君士旦丁街一二七号租了一间房子，作为幽会的地点。马莱勒太太的女儿洛琳叫杜洛阿为“俊友”，从此，他便得了这个绰号，很快就被人们叫开了。当马莱勒先生回来时，杜洛阿就会乘空到“牧人狂”游艺场去找妓女乐色儿。这些女人，无论是上流社会的贵妇还是下等娼妓，杜洛阿都是需要的。

管森林的妻子玛德来因聪明伶俐，交游甚广，又有手腕，又有才华。对

于一个想向高处爬的男人那是一个瑰宝。对她，杜洛阿早动过邪念。偏巧，管森林患着重的气管炎，身体日益衰弱。一次，杜洛阿没有按照他的意思，把要采访的消息带回来，管森林生气了，骂了他几句。他火上心头，在离开管森林的时候，更想占有玛德来因，借此狠狠地进行报复。他心里不断地嘀咕着：“你，我将来要在你身上翻本。”一个迅速的念头穿过了脑子“我来教你戴顶绿帽子，老乡。”这个想法使他开心了，从第二天起他走访了玛德来因。他像对待马莱勒太太一样，单刀直入地向她表白自己的钟情，不料玛德来因毫不动心，十分冷静。她根本不相信爱情，望着他说：“亲爱的朋友，一个钟情的人在我心上是不列入活人数目之内的。……”她不客气地指山：“我很知道爱情在您心上不过是另一种嗜欲。”所以她只愿意作他精神上的好朋友。杜洛阿碰了个软钉子，但是仍不死心，厚着脸皮向她说：“倘若您或者失掉了配偶，我现在先来登记。”

在玛德来因的指点下，杜洛阿为了在报社取得更多的好处，得到更高的地位，准备拜访《法兰西生活日报》总经理的夫人洼勒兑尔太太。他先花十来个金法郎买了二十来个好梨，装作是从远处运来的，连同名片送到经理家。第二天他收到了经理夫人的回音，告知每逢星期六均不出门，他就在他不出门的这天登门拜见了。女主人洼勒兑尔太太正在会客，阔太太们聚在她的豪华而热闹的客厅里谈天说地。杜洛阿也插在其中，谈吐幽默而滑稽，太太们又惊讶又高兴。他走后，洼勒兑尔太太断言：“我相信他一定会升得很快。”

这次拜访的结果，他升了“本市要闻”的编辑主任，收到了老板夫人请吃晚饭的请帖。“本市要闻”原来是一个有三十年经验的老记者担任的，他业务熟悉，工作无可指责。然而他缺乏天生的狡滑，洼勒兑尔早就想换人。他要换一个机警活跃、狡猾勇敢、富于计谋并能随机应变，由这样的人在“本市要闻”栏传播消息、散布谣言，去影响读者和公债，使《法兰西生活日报》在国家的背景上和政治的基础上扩大影响。现在，杜洛阿正是洼勒兑尔经过考察后选定的“宝贵的人才。”这件事使杜洛阿乐极了。晚宴上他真的变成了一个很有气派的上流社会的人了。洼勒兑尔太太面带妩媚的微笑迎接他。他觉得什么都在对他微笑，一切都是温存妩媚的，他正在人生的阶梯上往上攀登。

第二年二月底，杜洛阿收到玛德来因的一封信，说管森林病危，请他赶去帮忙料理后事。他觉得这是个好机会，心情很愉快，匆匆忙忙地赶到迦恩，这时管森林已经奄奄一息了。过了两天，他死了。杜洛阿和玛德来因一起守灵，他迫不及待地问玛德来因，是否记得他所提出的盟约：管森林死了，由他来递补。他这样“匆忙”，完全是因为同她在一块儿，他会变成很强干的和令人害怕的，他觉得自己真会前程似锦。玛德来因的条件是：“婚姻并不是一条链子，而是一种结合。我爱的是自由，凡是我的行为，我的举动和我的出入始终要完全自由……我不能原谅有什么监视、妒忌和讨论。”婚姻协议达成了。五月份他们结婚了。杜洛阿搬进了昔日管森林的府邸。

杜洛阿给自己起了一个有贵族头衔的名字：佐治·杜·洛阿·德·冈对尔。新的崇高地位使他走起路来神气格外足，额头抬得格外高，髭鬚翘得格外有力。

洼勒兑尔和他的同僚们在《法兰西生活日报》上发动了一场评论内阁的笔战。杜洛阿和妻子合作，写了关于摩洛哥的评论，攻击当前内阁。文章的辛辣语言，明确的见解，已经很有分量了，杜洛阿又添上几句，使得攻势更

凌厉。再加上他善于使用的种种不顾信义的暗示性质的语言，文章获得了强烈的反响，社会骚动起来，众议员情绪紧张。洼勒兑尔亲自为执笔者的胜利庆贺，并请杜洛阿专任《法兰西生活日报》的“政治消息”编辑。杜洛阿的事业蒸蒸日上他心里不断地告诉自己：“世界是归强有力者管辖的，应当做强有力者。应当超于一切之上。”他已经不满足于在报社的现有的地位了。

这时，巴黎正举行武术比赛，老板娘洼勒兑尔太太要去观看，杜洛阿自告奋勇陪她前去。在看武术比赛时，他竭力逢迎拍马，不时地望着洼勒兑尔太太射来的有点不安的温存而飘忽的眼光，心里一亮，决心勾引她。虽然她已四十岁了，女儿也长得和她一般高，但是他认识到从她那里可以得到别处得不到的好处。于是在第二天，他就赶到洼勒兑尔太太家吃晚饭。一进门就以出奇的大胆，跪下向她求爱，用种种恭维和“看不见您，我是无法过活的”这类陈词滥调向她进攻。老板娘在爱他，但是一种道德责任感使她内心感到很慌乱，拼命想从这种感情中挣脱出来。她到教堂祈祷，但杜洛阿仍跟着她继续在她耳边“情话绵绵”，她慌乱痛苦地对他说：“我请您别再陪着我，别跟着我，并且别单独到我家里来。分手吧！”杜洛阿望着她那副假正经的面孔，胸有成竹地、不慌不忙地吹着口哨走回报社。

报社，正一片忙碌。因为法国在摩洛哥和西班牙战事的失利，屠朗总理和他的旧内阁被推翻了。麻乐奉命组织新内阁。《法兰西生活日报》的股东、投机家拉洛史出任外交部长，洼勒兑尔老板成了国会议员，《法兰西生活日报》一跃而为官方的报纸了。它的政治消息比哪一家都来得早，拉洛史是报纸的灵魂，杜洛阿成了他传话的工具。随着新内阁的组成，洼勒兑尔需要起草一篇宣言，指出部长们应走的路线，同时指示应在非洲问题上造舆论，杜洛阿心领神会，赶写出《从突尼斯城到丹日艾城》一文，以适应新内阁的需要。洼勒兑尔看完大加赞赏，连说：“这是完美无缺的，您是个宝贵的人才。我表示我的一切赞美。”这样一来，杜洛阿便直接插足政治了。玛德来因的客厅成了一个有权有势力的人活动的中心，众议员、参议员、部长、将军都在那里聚会，甚至麻乐总理还在她家吃过两次饭。其中沃德雷克伯爵和拉洛史先生则是常客。

杜洛阿成了人人赞美、追逐的对象，洼勒兑尔太太完全屈服了。她托人送信给他，相约在蒙梭公园会面，杜洛阿借口人多，不费吹灰之力把她引到了他和马莱勒太太幽会的地点君士旦丁街，征服了第三个女人。

随着《法兰西生活日报》上升为内阁的代言机关，杜洛阿夫妇利用阿尔及利亚殖民地问题写了十来篇文章，领导了一场有利于新内阁的有声有色的笔战。洼勒兑尔暗中在摩洛哥经营着庞大的铜矿买卖和公债生意，外交部长拉洛史则在杜洛阿家以主人自居，把他们夫妇当作自己的秘书。这一天，杜洛阿问外交部长，法国是否会出兵阿尔及利亚，拉洛史干脆地回答他：“不会”。分手后，杜洛阿却从老板娘口里知道了拉洛史和洼勒兑尔密谈出兵占领摩洛哥的消息，并且借给他一笔钱购买摩洛哥债券，从中可以赚取七万法郎的外快。杜洛阿仔细地听着、想着，高声骂着拉洛史：“那个脏东西，正是我将来要扼住的那一个。贱骨头……他真应当小心火烛……他那副部长枯骨头将来逃不出我的手掌！”

杜洛阿摩拳擦掌准备大干一场，新的争斗又要开始了。他气呼呼地回到家里的时候，知道有钱的沃德雷克伯爵患重病要死了，他没有继承人。杜洛阿想到妻子原是他的情人，便怂恿玛德来因去看他。跟她说：“因为他总算

是我俩的至好。每星期，他到我俩家里吃两顿饭，随时说来就来。把我们家里看做他自己家里一样，完全看做他自己家里一样。他象一个父亲那样爱你，而他却没有家庭，没有儿女，没有弟兄姐妹，仅仅一个侄子，一个被他疏远的侄子……他对于我俩很应当有一种友谊的表示。”果然，伯爵死后，把一百一十万法郎的遗产全部赠给玛德来因。这时，杜洛阿又用保护妻子名誉为由，要玛德来因用生前赠与的方式把遗产的一半分给自己，这样就可以封住别人的嘴，不会变成社会的笑柄了。这一回，连精细狡狴的玛德来因也屈从了，他们立刻让会计师作好分产手续，杜洛阿轻巧地夺走了妻子五十万法郎。归家途中，杜洛阿快活得像一个国王，而玛德来因也觉得他是巧妙能干的。当他们走到二楼平台上的镜子前时，杜洛阿在一种胜利的笑声中说道：“这儿有两个家资百万的人经过。”

杜洛阿正在充满着胜利的欢笑时，摩洛哥被法国派出的远征军征服了。拉洛史赚到了两千来万法郎，洼勒兑尔在公债上赚到了三、四千万法郎，后者在摩洛哥经营的铜矿也大大赚钱。几天之间，他成了世界最富有的金融资本家，力量比国王还要强，他花三百万买下了一所亲王的住宅，又用五十万收买了被誉为“本世纪神品”的《基督凌波图》。为了炫耀他的财富，他邀请全体上流社会的知名人士前来欣赏。他特意把图画陈列在住宅深处，这样每个参观者非穿过住宅的各处不可。面对这以百万计算的金两，杜洛阿发现他刚得来的五十万法郎简直没有什么价值，和五千万富翁相比，自己是贫穷不堪的。

在洼勒兑尔展览油画的那天，他和玛德来因一进正门就被豪华的场面震住了，心里很妒忌，很不舒服。忽然有人抓住他的胳膊，用美妙的声音呼唤他，原来是西茶因·洼勒克尔。她蓬着一头卷得像云一样的金黄头发，有一双如蓝宝石样的眼睛，像一个美丽的洋娃娃，又像瓦多（法国名画家）画的油画。杜洛阿看见了她，心头一亮，暗自想着：“倘若我以前真是精明能干，那么我想娶的可以是这一位呀！”杜洛阿不断地盘算着自己应当怎样发财升官，一个念头来到心里：“那只须我和这个有血有肉的洋娃娃做夫妇。”

杜洛阿开始向西茶因“进攻”，私下和她约好：要她不要答应正在追求她的贾佐勒侯爵的亲事，要她等他三个月。在这期间他可以办好和妻子的离婚手续，幼稚的西茶因有点惊慌，但答应了。

杜洛阿细心地监视着玛德来因的行动。自从沃德雷克伯爵逝世后，拉洛史外长代替了伯爵的位置，经常在杜洛阿家里吃饭，像第二个户主那样差遣杜洛阿的仆役。最初，杜洛阿像一只想咬人又不敢下口的狗一样，一面发着抖，一面对他容忍。现在他为了达到和妻子离婚的目的，事先探知了玛德来因和拉洛史在马尔底街幽会的地点。这天装作到洼勒兑尔家吃饭的样子，和藹地吻别了妻子，然后和警官一起赶到了他们幽会的地点，当场揭发了奸情。这样一来，他打倒了外交部长拉洛史，又冠冕堂皇地找到了和妻子离婚的理由，取得全盘胜利。一小时后，杜洛阿喜气洋洋地走进《法兰西生活日报》编辑部，写了一则本市要闻。他笑着告诉洼勒兑尔：“和她做夫妻，我既不能获得地位，也不能受到尊敬。……现在我扔掉了管森林留给我的这条蛀虫。我两只手解掉了束缚。我将来前程是远大的。我将来前程是远大的。”

三个月后，离婚判决书公布了。当洼勒兑尔一家到海滨歇夏时，杜洛阿暗暗地指使西茶因，由她主动向父母提出嫁给他的愿望，如果遭到拒绝，夜半偷偷地逃走。这个想法激起了又天真又渴望冒险生活的姑娘的兴趣，她按

照他的意图做了。果然，洼勒兑尔夫妇不同意女儿嫁给杜洛阿，反对最凶的是杜洛阿的老情妇，西茶因的母亲洼勒兑尔太太。于是半夜十二点三刻西茶因登上了等候在协和广场的马车，他们俩悄悄地离开巴黎到了塞因河畔的罗诗奇雍。

洼勒兑尔家可翻了天，西茶因要嫁俊友，洼勒兑尔太太精神错乱了，洼勒兑尔老翁怒不可遏地大骂杜洛阿。等到发现西茶因失踪了，洼勒兑尔无可奈何地说：“那是已成之局啦，他扣住了她。我们都失败啦！”洼勒兑尔太太发出了绝望的狂吼：“他！永远不成！”洼勒兑尔已经平静下来。他认为最好的办法还是把女儿嫁给杜洛阿。他从杜洛阿的拐骗行为里，看出了“这光棍居然是精明能干的，是个有前途的人。他将来是要做国会议员和部长的。”

杜洛阿和西茶因结婚日子定在十月二十日，正是众议院复会之后。婚礼前，《法兰西生活日报》宣布杜·洛阿·德·冈对尔男爵担任它的总编辑，洼勒兑尔先生保存着总经理的称号。报纸总编辑的婚姻也成了巴黎的新闻。

结婚的日子，教堂在那条对着王宫街的高大台阶的石级上铺了很宽的大红地毯。十一点一刻宾客都挤满了，女宾们的衣裙发出一种丝质品的窸窣窸窣的摩擦声，男宾们神气庄严，几乎全是秃顶的，走起路来带着上流社会的规矩气派。参加婚礼的人彼此打招呼，聚集成团。诗人伐仑看见了老朋友，他们一个说：“好罢！前程是滑头们的！”另一个回答：“对他真多么好。他的生活是成就了的。”

群情鼎沸，阳光明媚，新婚夫妇跪在唱诗台上，正对着烛光明亮的祭台。洼勒兑尔太太掩面的哭泣声伴随着新任主教用上帝的名义给新夫妇的祝福声。母亲心里真想高声嚷道：“这个男人到底是属于我的，是我的情夫。这种正由您替他们祝福的婚姻是无耻的。”但是，当着两千来宾的面她不能。只听主教高声说道：“您，杜·洛阿先生，您的才干真高出他人之上，您正为写作而工作，您正为教育而工作，您正为劝导而工作，您正为指挥人民而工作，您正担负一个有待完成的使命，您正怀着一个有待表示的好榜样……”杜洛阿被自命不凡的心理陶醉了，他觉得这些人，这些知名之士，这些祝福都是为了他的。现在，他变成了世界主人翁之一，感到无边的幸福。整个教堂弥漫着回肠荡气的音乐。接着又有大歌剧院名演员的歌唱，香炉里喷出安息香的芬芳味儿，天神的宠爱使杜洛阿感激不尽。婚礼结束，他挽着新娘，宾客排成数不完的行列走来贺喜，忽然他望见了马莱勒太太，低声地向她说：“等会儿再见。”

杜洛阿再抬起眼睛，望见了那边的众议院。是的，他现在还站在教堂的廊柱下边，但不久定会跳到众议院那一排廊柱下面去的。同时，他的眼睛透过两边观看的人墙，看到马莱勒太太的影子：她正对着镜子整理鬓脚边那些起床之后一定散开了的浅头发。

《俊友》是莫泊桑对资本主义社会和法兰西第三共和国的反动统治批判得最有力的一部长篇。书中主人公杜洛阿原是一个双手沾满殖民地人民鲜血的刽子手，不学无术的恶棍和流氓；他的内心世界充满了极端卑贱的利己主义和肮脏的禽兽的本性。为了爬上名利双收的地位，他一方面依靠厚颜无耻的卖身投靠，另一方面依靠狡诈、毒辣的阴谋手段，剥削一切人、欺骗一切人，到处搜寻金钱和享乐。巴尔扎克在《高老头》里，曾经揭露说，那个社会要走个人野心家的道路，就必须把女人当作猎取富贵的手段，把男男女女

当驿马骑，这样就可爬上欲望的顶峰。如果说那时在实现这一套利己主义的哲学时，多少还有些胆战心惊、思前想后的话，那么到十九世纪后半期，杜洛阿就完全适应了这一套弱肉强食、尔虞我诈的法则，运用得又巧妙、又狠毒。凡是和他接触来往的人，都是他手中的工具，都是他爬向顶峰的驿马。

杜洛阿不但是个披着人皮的衣冠禽兽，又是一条毒蛇、巨蟒，在万头蠢动、争名夺利的风口浪头上，他能冷静、机智、乖巧。在资本主义那个罪恶的社会里，他的手段越卑劣、毒辣，爬得越快、越高，他越贪婪、狡猾，越有价值，越得到资产阶级政府、金融寡头的赏识，法国议会的大门，自然而然地向他打开。杜洛阿的成功，充分说明了他既是腐败与罪恶的污泥中的产物，又是这种烂泥潭里的一个典型，一个代表。

《俊友》以赤裸裸的真实，戳穿了资产阶级英雄的真面目，暴露了杜洛阿、拉洛史和法勒兑尔之流的罪恶勾当和丑恶的灵魂。随着麻乐新内阁的上台，《法兰西生活日报》上升为官方报纸和摩洛哥事件中，洼勒兑尔和拉洛史等人赚取几千万法郎的事实，形象地说明了为法国统治阶级说话的官方日报，不过是金融资本家的喉舌，法国的国会、议员、部长也不过是金融巨头手下一批俯首听命的傀儡而已。莫泊桑把自己对法国第三共和国的深刻认识和批判，提炼、凝结为这样一部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品。笔锋犀利、语言辛辣、尖刻，通过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他写出了比现实本身更完全、更确切的图景，使人读后，对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腐朽有着异常真切而深刻的了解。

结束语

莫泊桑用自己的创作，反映了十九世纪七十——八十年代的法国现实，题材广泛，人物众多，差不多涉友到社会生活的各种问题。尤其是中短篇小说的艺术成就，举世公认。鲁迅先生指出短篇小说的创作，应该达到：“借一斑略知全豹，以一目尽传精神……”的高度。这就要求作家汲取生活中的一个断面，进行高度的集中和概括，以达到最大限度的压缩和外延。莫泊桑深窥其中的奥妙，他的作品，总是着眼于现实生活，从生活的长河中，汲取某些富有典型意义的侧面，或是一个插曲，或是一件小事，按照生活本来的样子作剪影式的勾勒，真实地反映出某个侧面或片断的本质，达到以小见大、以点概全、以部分反映整体的艺术效果。这些作品，虽是又短又小的插曲，却奏出了许多大乐章的旋律，虽是一个个剪影，却反映了某些形象的全貌、隽永、深刻、耐人寻味。

莫泊桑的艺术风格朴素、精当，文笔简洁、清新，语言准确、传神，只需寥寥几笔，就描绘出了最逼真、最生动的景物和形象。这里面既没有离奇的情节，也没有惊心动魄的事件，既没有豪言壮语，也没有人工穿凿的痕迹，完全像生活本身那样单纯又那样千姿百态。这些作品是日常生活的风俗画，又是最优美动人的艺术杰作。于平常中含有着不平常的意蕴，含有精心构思的妙笔，从最一般的日常生活中，展现生活的真理，从最琐碎的事物里，揭示出人所未见的特色，写出了许许多多出人意料之外，而又合情合理的情节，反映了生活的丰富多采，生活中的美和丑、善和恶。因此，他写的虽是当时人的真实生活情况，却有着不可否认的永恒的真实性。几乎篇篇深刻、冷峻、别有洞天。用高尔基的话说：“从内容到形式，都是别人无法仿效的。”

